

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 HONG DANIEL、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蓉闽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清源科技、清源股份、上市公司、本集团	指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	指	公司股票 2017 年 1 月 12 日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支架、光伏支架	指	光伏支架是用来安装、支撑、固定光伏组件的特殊功能支架。通过结合建设地点的地形地貌、气候及太阳能资源条件，使用光伏支架将光伏组件以一定的朝向，排列方式及间距固定，使整个光伏电站得到最大功率输出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EPC	指	即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531 光伏新政	指	2018 年 5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
BIPV	指	未来工商业厂房建设分布式光伏的主要安装形式。是指通过光伏组件与建筑的直接融合,包括光伏屋顶和光伏幕墙等，二者同时设计和施工，光伏发电组件成为建筑材料的一部分，同时具备发电和建材的双重功能，形成光伏与建筑的统一体
碳中和	指	国家、企业、产品、活动或个人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以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量，实现正负抵消，达到相对“零排放”
碳达峰	指	某一个时点，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
巴黎协定	指	2015 年 12 月 12 日在巴黎气候变化大会上通过，2016 年 4 月 22 日在纽约签署的气候变化协定，该协定为 2020 年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作出安排
双碳目标	指	2020 年 9 月 22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整县光伏	指	2021 年 6 月 23 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清源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Cl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l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HONG DANIEL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梦瑶	叶意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电话	0592-3110089	0592-3110089
传真	0592-5782298	0592-5782298
电子信箱	ir@clenergy.com.cn	ir@clenergy.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8月24日, 由“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999-1009号”变更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101
公司网址	www.clenergy.com.cn
电子信箱	ir@clenergy.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1001号、1003号、1005号、1007号、1009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清源股份	603628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2,196,202.18	605,644,864.06	4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68,185.56	28,442,267.82	27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02,334,739.80	27,048,208.84	27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011.72	-80,566,719.68	11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3,985,866.93	1,099,399,117.61	7.69
总资产	2,276,707,655.20	2,261,959,676.48	0.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32	0.1039	278.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32	0.1039	27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738	0.0990	27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4	2.80	增加 6.5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8.88	2.66	增加 6.22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398.5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219.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36%，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766.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8.55%，主要是因为：（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澳洲市场产品毛利率较同期也回升至正常水平，使得净利润大幅增长；（2）报告期内，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外币汇兑收益 1,748.24 万元，同比增加 2,718.5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0.16%，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的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98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4,659.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0,951.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4,479.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944.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92,60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333,445.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从事分布式光伏支架、固定光伏支架及智能光伏跟踪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邓白氏企业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澳洲 RCM 认证、美国 ETL 认证、英国 MCS 认证、德国 TÜV 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专业认证并取得国内外多项相关专利，认证范围覆盖全球主流光伏支架市场。公司目前拥有厦门与天津两大生产基地以及正在建设的新疆生产基地。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产品已覆盖全球 30 多个国家，累计销售超 20GW，并应用于 1.2 万余多座集中式光伏电站和 73 万余座分布式光伏电站。创下连续 13 年澳洲分布式光伏市场占有率第一的记录。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集中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电站、家庭户用系统等。公司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光伏 EPC 及智能运维服务企业之一，拥有项目经验丰富的团队以及智能运维平台，已建设总量超 1GW、数量 175 座以上高品质的光伏电站。

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导向，研发技术团队有效跟踪全球技术发展和客户需求的最新趋势，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已获得多项产品专利。同时，公司荣获“2022 福建战略性新兴产业 100 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福建省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领跑中国可再生能源先行企业 100 强”等荣誉。分布式光伏支架系统方面，依托公司在海内外分布式光伏支架产品的成熟经验，公司自主研发并推出了适用于斜屋顶、平屋顶的分布式光伏支架产品，以及自主研发了固定倾角、可调式的支架结构功能产品，并将持续在模块化标准设计体系中增厚技术储备；在其他产品方面，公司在光伏智能跟踪器领域自主研发 EZ-Tracker 智能光伏跟踪器系统，在储能领域也已完成户用储能及便携式储能的研发及工艺流程设计。

公司依托优秀的国际和国内团队，以成熟的商业模式、优质的设计及产品、专人的售前售后服务，逐步形成公司三大业务：光伏支架、光伏电站相关配套产品制造及销售业务，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服务业务，光伏电站投资业务。

2、主要产品

（1）在公司分布式光伏支架、固定光伏支架和智能光伏跟踪器产品方面：

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提供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为产品设计目标，根据不同电站特点，为客户提供不同材质、不同性能参数的光伏支架。方案制定时充分考虑建设地的地形、气候和太阳能资源条件，确保光伏支架具备出色的抗风、抗雪、抗震和抗腐蚀性能，以适应风沙、雨雪和地震等恶劣环境。此外，对于屋顶光伏支架，在设计上更注重灵活性、轻量化、美观性和安全性，以适应不同类型的屋顶环境，并为太阳能发电系统提供稳固的支撑。公司光伏支架产品满足客户从小型户用分布式支架、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到集中式光伏电站等不同场景的应用要求。公司共有 12 大类 36 项，总计超过两百余款的光伏支架和配件。

（2）在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维方面：

公司具有一支拥有丰富管理经验的光伏电站开发、EPC 工程建设和电站运维专业管理服务团队，目前公司共自持和代业主运维电站共计 258.53MW。公司依托优质的光伏分布式支架产品和成熟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打通服务客户最后一公里，全力打造一流品质分布式光伏电站产品。公司持续对电站开发、EPC 及运维团队进行系统整合和转型升级，为广大客户提供细致、体贴、完善、无忧的全生命周期工程服务。在发电端，为客户在既有建筑上安装安全可靠的光伏系统生产绿色电力，替代传统能源，提升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在用电端，通过安装数字能源管理系统，帮助客户实现能源数字化管理，并运用智能管控、多能互补等技术实现能源调控和能效提升，最大化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在后期专业运维方面，公司具有电站运维服务资质和专业团队，凭借多年运维经验，确保电站安全稳定运行，可有效降低电站投资成本、提高系统发电效率。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执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采购按如下流程管理：

(1) 针对光伏支架产品，采购部门就相关原材料及外采配件执行销售订单采购与战略备货采购两种方式。在保证生产供应的基础上，一般根据订单采购模式，降低库存成本；在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时期，对常用标准物料采取战略备货采购方式，降低材料价格变化的影响，降低材料成本。

(2) 针对光伏电站工程采购，公司的光伏电站设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招标后再进行二次议价。

2、生产模式

(1) 光伏支架生产模式

公司光伏支架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半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产品三大类，采用预测+销售订单的生产模式。标准化产品零部件和半标准化产品中的通用零部件，公司根据销售预测，按安全库存管理模式组织生产，确保生产的平稳有序和准时交货；定制化产品和半标准化产品中的非通用部件，公司按照客户的特殊要求采取订单生产模式。个别光伏支架配件的部分工序为委外生产，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行业标准，负责产品设计、材料选择、组装等环节将铝型材成型、表面氧化处理及碳钢结构件的表面镀锌处理等工序委托其他加工方生产。

(2)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及运维生产模式

①目前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已经形成了多样且较为成熟的商业模式。公司对公共建筑和工商业光伏主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EMC）或业主自投服务模式；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公司出资并负责光伏电站的建设、管理及运营工作，电站所发电量优先供业主使用，企业按低于公共电网电价给予业主结算。该模式适用于用电需求大、用电价格高、双碳节能意识强的企业业主。

业主自投服务模式：业主使用自有资金/贷款进行电站投资，公司负责 EPC 承包服务，为交钥匙工程。

②公司积极主动融入互联网+发展趋势，用数字化技术贯穿电站的建设、运维全产业链条。为客户提供工程服务时，使用国外先进的 PVSYST 系统进行光照查询，使用 EZ-Design 进行支架快速设计，用先进的无人机航测和三维建模等技术提供组件快捷排布和仿真效果设计，用 EZ-Quote 软件进行物料规划和供应链数字化管理，在建设管理环节运营 PMI 项目管理体系进行精细化管理，定义“好电站”标准并进行验收考核，运用数字运维系统、无人机巡检等手段进行智能运维，制定运维标准化方案和日常考评标准，加强运维专业团队建设。

3、营销模式

公司始终秉承客户至上的理念，通过深入的行业市场调研和客户需求调研，结合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建筑标准和特殊要求研发出不同系列的产品，为客户提供标准和定制的光伏电站安装方案和产品。公司一直以来致力于品牌塑造，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实现客户忠诚度与销售的同步增长。

公司在全球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在澳大利亚、日本、英国、德国、美国、香港和东南亚成立了海外分支机构，以更好地在当地进行市场营销、销售活动，更好地给客户的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公司使用 SAP 系统，在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等方面进行整合，打造统一的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及服务平台。

(1) 光伏支架营销模式

①分销商模式：主要针对分布式支架产品，产品部件较为标准，可按照客户要求提供居民住宅支架产品套盒，有利于经销商进行当地库存备货和分销，能满足当地客户的交期需求。公司同时为经销商开发并提供支架设计软件，能在短时间之内为客户提供方案、价格和图纸。公司对分销商采取买断式销售模式，公司将产品交付后，便不再继续对产品进行管理和控制，产品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分销商。

②直销模式：公司在海外目标市场设有分支机构，配备当地销售和技术服务支持团队，主要服务大型集中式电站项目，销售团队在一线直接为开发商、业主和 EPC 提供解决方案，配合项目前期开发踏勘工作、现场地桩拉拔测试和后续项目现场安装支持和指导。公司对开发商、业主和 EPC 采取直销模式，公司将产品交付后，产品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

(2)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及运维营销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整县制引领、行业大客户合作和遍布各地的分销渠道，利用党政机关、公共机构、工商业企业、居民等闲置屋顶进行投资、建设、运维分布式光伏电站，从而实现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内部投资标准或客户需求，筛选满足建设条件和投资收益率的项目资源，通过双向考察互动，展示公司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技术优势与成熟案例，准确聚焦客户建设需求，贴近用户进行电站的定制设计，从而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与客户签署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或 EPC 工程合同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投入、提高管理运营效率，推出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整体解决方案可以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电站工程服务。同时，公司拥有卓越的数字化运营及质量控制能力，拥有高效的电站建设交付能力，可缩短电站建设周期，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极大提升公司电站建设效率和交付能力，增强客户满意度和客户粘性。

光伏电站建成并网之后，公司通过与光伏电站业主签订运维协议等方式，为光伏电站提供智慧运维及日常维护、检修、清洗服务，并按年收取运维服务费，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优质服务。

公司光伏电站开发及转让业务模式是公司有意向合作伙伴合作开发光伏项目，在光伏项目完成并网后，将光伏电站转让给合作伙伴，包含国内外集中地面光伏项目和工商业分布式项目。公司在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前期即充分考虑合作伙伴对投资效益、土地性质、接入距离、光照条件等的要求；建设期满足合作伙伴对设备选型、技术要求、电站设计以及派驻现场监理的要求；转让期考虑合作伙伴并网验收、尽职调查、资产评估等的要求，确保光伏电站建成并网之后顺利移交。通过公司光伏电站开发中对于土地、接入、指标、补贴等的风险管控，加上光伏电站建设中对于光伏组件、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等主要设备质量及安装的把控，保证光伏电站的品质及顺利移交。

（三）行业情况说明

1、国内市场：“十四五”期间大幅增长，“双碳目标”打开长期巨大空间

气候变化问题是全球各国需要共同应对的复杂议题，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期间全球 150 多个国家以及欧洲经济共同体共同签署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旨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1997 年《京都议定书》正式签订，以法规的形式限制温室气体排放。为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保护地球家园，2015 年 12 月通过的《巴黎协定》规定把全球平均气温升幅控制在工业化前水平以上低于 2 摄氏度以内，并努力将气温升幅限制在工业化前水平以上 1.5 摄氏度之内，同时认识到这将大大减少气候变化的风险和影响。此外，还提出提高适应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能力并以不威胁粮食生产的方式增强气候复原力和温室气体低排放发展，并使资金流动符合温室气体低排放和气候适应型发展的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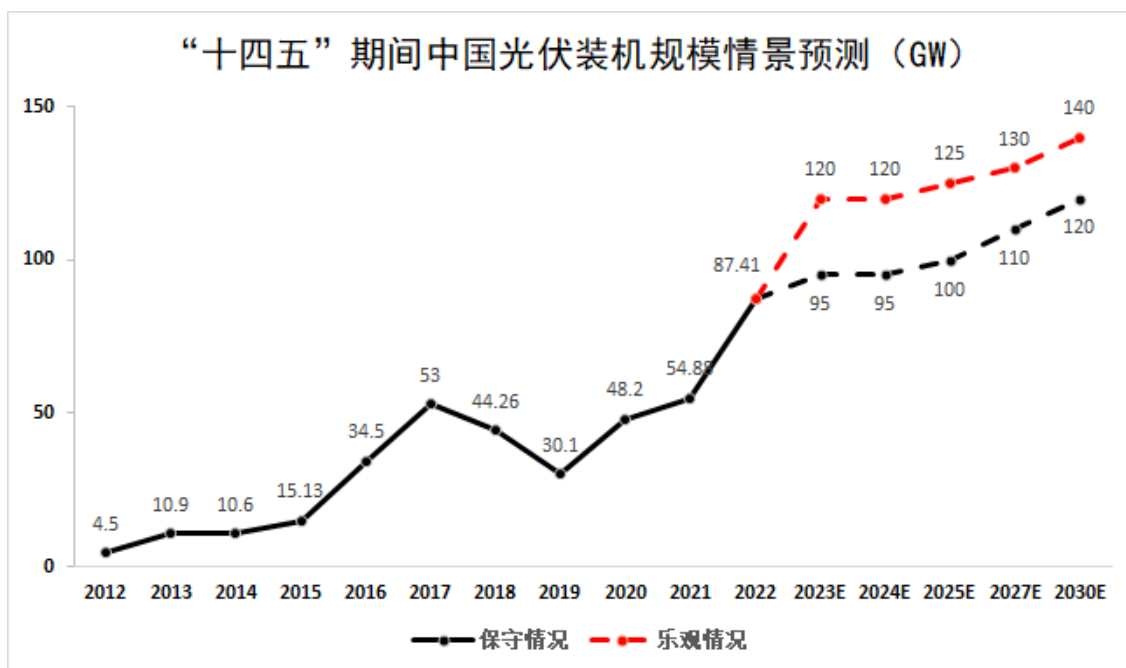
我国作为世界重要政治经济体，在全球气候问题上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2020 年 9 月我国提出“双碳”目标，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于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到 2030 年，我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 以上，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自 2010 年以来，在欧洲光伏产业需求放缓的情况下，中国光伏产业迅速崛起，成为全球光伏产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作为以煤炭和石油为主要燃料的全球最大碳排放国，中国面临在 10 年内实现碳排放峰值，40 年内实现碳中和的艰巨任务。在这个经济和能源的转型过程中，实现从高碳能源向低碳能源的转变将是实现碳排放峰值和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所在。因此，积极发展清洁能源，大力推动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通过提高清洁能源在能源生产中的比例，减少化石能源的使用，才能实现减少碳排放的目标。能源转型将对推动中国的碳减排产生积极影响，助力应对全球气候变化。

在我国“双碳目标”背景下，光伏作为近年我国增速最快的新能源，战略地位日益凸显。2021 年，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目标于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5% 左右，其中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并实现可再生能源加速替代化石能源，新型电力系统取得实质性成效，可再生能源产业竞争力进一步巩固提升，基本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中国光伏产业起步较晚，但呈现出迅速发展的势头。在国家能源结构调整政策和社会环保意识增强的双重推动下，光伏发电技术水平迅速发展，获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并取得了显著的发展成果。通过“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和“科技攻关”计划等安排，我国在晶体硅高效电池、非晶硅薄膜电池、碲化镉和铜铟硒薄膜

电池、晶硅薄膜电池以及应用系统的关键技术上进行了研究，大大提升了光伏发电技术和产业水平，缩小了与国际水平的差距。根据工信部统计的数据，2022 年全年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产量再创历史新高，全国多晶硅、硅片、电池、组件产量分别达到 82.7 万吨、357GW、318GW、288.7GW，同比增长均超过 55%，我国光伏行业总产值突破 1.4 万亿元人民币。现阶段，我国光伏技术保持快速进步的态势，产业链逐步发展成形，光伏产品制造能力已位居世界前列。

对于国内光伏产业而言，我国已将光伏产业列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产业政策引导和清洁能源需求增长的推动下，我国光伏技术水平快速发展提升，产业链逐步发展成形。

2023 年 7 月 26 日，国家能源局公布了 2023 年 1-6 月光伏发电建设运行情况。2023 年 1-6 月光伏新增装机 78.42GW，同比增长 153.95%；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 40.96GW，同比增长 108.45%，集中式光伏电站新增 37.46GW，同比增长 233.57%。户用光伏新增约 21.52GW，同比增长 141.53%，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约 19.44GW，同比增长 81.01%。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协会

受到整县光伏政策推动、光伏组件涨价以及储能配置要求的影响，2021 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 54.88GW，其中分布式光伏达 29.28GW，约占全部新增光伏发电装机的 55%，历史上首次超过集中式光伏电站。同时，2021 年户用光伏的新增装机量达到了 21.6GW，同比增长了 113.4%，这已经连续两年超过了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的增长。公司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新增户用光伏业主数量将继续保持高增长，尤其是在年平均有效日照时数较长的省份，将迎来更大规模的增长。2023 年上半年度，中国政府颁布了一系列重要的光伏政策，具体如下：

2023 年 1 月 1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个部门发布《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表示提升太阳能光伏和新型储能电池供给能力，发展先进高效的光伏产品及技术。加快智能光伏创新突破，发展高纯硅料、大尺寸硅片技术，支持高效低成本晶硅电池生产，推动 N 型高效电池。

2023 年 2 月 2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统筹节能降碳和回收利用加快重点领域产品设备更新改造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加强与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的衔接协调，加快填补风电、光伏等领域发电效率标准和老旧设备淘汰标准空白，为新产品设备更新改造提供技术依据。

2023 年 3 月 15 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2023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指南》，立项指南指出，坚持需求导向。紧密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充分发挥标准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技术支撑和引领性作用，明确 2023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重点方向有可再生能源（光伏、风电、光热），电力系统安全稳定，电力市场、新型储能等。

2023年3月20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支持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规范用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重点围绕引导项目合理布局等方面进行统筹部署，进一步支持绿色能源发展，加快大型光伏基地建设，规范项目用地管理。鼓励利用未利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发展光伏发电产业。在严格保护生态前提下，鼓励在沙漠、戈壁、荒漠等区域选址建设大型光伏基地；对于油田、气田以及难以复垦或修复的采煤沉陷区，推进其中的非耕地区域规划建设光伏基地。

2023年3月23日，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的通知》，《通知》明确了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和利用。按照集中开发和分散发展并举的原则，大力发展多能互补，结合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推进，鼓励利用新建住宅小区屋顶、厂房和公共建筑屋顶、农民自有建筑屋顶、设施农业等建设一定比例光伏发电。

2023年3月31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到2030年能源系统各环节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应用体系初步构筑、数据要素潜能充分激活，能源生产和供应多元化加速拓展、质量效益加速提升，数字技术与能源产业融合发展对能源行业提质增效与碳排放强度和总量“双控”的支撑作用全面显现。

2023年4月1日，国家标准委等十一部门发布关于印发《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标准重点建设内容包括：光伏发电领域重点制修订太阳能资源监测、评估以及辐射预报预测等技术标准，光伏组件、支架、逆变器等主要产品及设备修复、改造、延寿及回收再利用标准。

2023年4月6日，国家能源局发布《2023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提出稳步推进重点领域电能替代，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推动第一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并网投产，积极推进光热发电规模化发展。稳妥建设海上风电基地，谋划启动建设海上光伏。大力推进分散式陆上风电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

2023年5月1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提升新建充电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将智能有序充电纳入充电基础设施和新能源汽车产品功能范围，探索在充电桩利用率较低的农村地区，建设提供光伏发电、储能、充电一体化的充电基础设施。

2023年5月17日，自然资源部发布《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控制指标》（8月1日起实施），《指标》规定了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的总体指标、光伏方阵用地指标、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集电线路用地指标及场内道路用地指标，明确了工程项目用地原则，即保护耕地、节约用地、统筹用地。

2023年5月22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工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版）》（征求意见稿），意见指出重点制定太阳能、风能、光热、地热、潮汐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输送、储能、利用以及分布式应用等相关技术和装备标准。

2023年6月1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开展分布式光伏接入电网承载力及提升措施评估试点工作的通知》，《通知》提到将本省份存在接网消纳困难的县（市）名单及低压配网接网预警等级通过各省发展改革委（能源局）官方网络渠道向社会发布，合理安排分布式光伏备案规模和建设时序，引导企业、居民做好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工作。

2023年6月1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海域立体设权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指出，明确可以立体设权的用海类型海域是包括水面、水体、海床和底土在内的立体空间。在不影响国防安全、海上交通安全、工程安全及防灾减灾等前提下，鼓励对海上光伏、海上风电等用海类型进行立体设权。

2023年6月1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到大力推广应用智能充电基础设施，新建充电基础设施原则上应采用智能设施，推动既有充电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充分发挥新能源汽车在电化学储能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加快推进快速充换电、大功率充电、智能有序充电、无线充电、光储充协同控制等技术研究，持续优化电动汽车电池技术性能。

2023年6月26日，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开征求《关于促进土壤污染绿色低碳风险管控和修资料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提出合理规划受污染土地用途。因势利

导研究利用废弃矿山、采煤沉陷区受损土地、已封场垃圾填埋场、污染地块等规划建设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新能源项目，鼓励将绿色低碳修复相关内容纳入国家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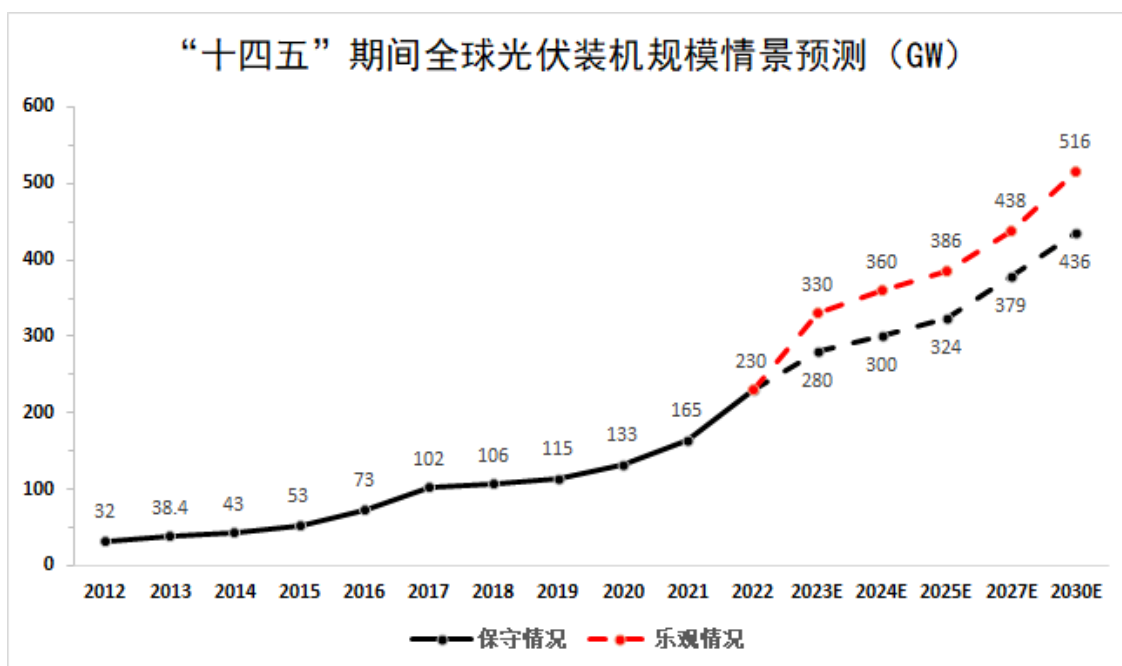
2、国外市场：欧洲持续向好，美国快速恢复，新兴市场攀升

自 2013 年以来，在行业技术不断进步的推动下，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从而使得新兴的光伏市场迅速崛起，东南亚、南美洲及中东地区等全球太阳能光伏产业加速发展，光伏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虽然受国际突发事件影响，光伏行业短期有些许波动，但是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光伏平价+碳中和”所带来的全球能源格局转型之大势已定。根据各国清洁能源未来占比路线图以及多家能源研究机构预测，未来 10 年、20 年、30 年，全球光伏渗透率将达到 15%、20%、40%，较 2019 年的 2.7%，光伏行业的发展速度将大幅提升，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特别是由于东欧地缘政治引发欧洲能源危机，欧洲各国纷纷出台鼓励新能源发展的政策，推动全球光伏市场整体需求持续旺盛。其中，欧盟委员会推出“REPower EU”战略及配套的太阳能发展战略，这将加速推进欧盟国家太阳能光伏发电能力的部署。该战略提出到 2030 年欧洲可再生能源份额提升至 45.00%，新能源装机规模到 2030 年计划累计达 1,236GW，到 2025 年实现太阳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超过 320GW，到 2030 年累计装机容量达到近 600GW 的发展目标，并将逐步推行屋顶光伏强制安装政策。该太阳能发展战略预示着在欧洲光伏发电应用将会更为广泛，欧洲光伏市场规模呈现出快速扩张的趋势。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约为 230GW，同比增长 39.39%。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协会

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2023 年 3 月 21 日发布的《2023 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统计》报告显示，可再生能源在所有新发电装机容量中的份额已连续三年大幅上升。

2022 年是迄今为止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增幅最大的一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增加了近 295GW，可再生能源存量增加了 9.6%，对全球新增电力的贡献达到了前所未有的 83%，这主要是由于太阳能和风能的增长，以及几个大型经济体化石燃料发电厂的进一步退役。其中，仅太阳能就占可再生能源新增发电量的近三分之二，达到创纪录的 192GW，而风能新增发电量为 75GW，较 2020 年的 111GW 有所放缓。

在澳洲方面，2022 年 5 月澳大利亚选出了一个积极支持太阳能和可再生能源的工党政府。在执政的头 100 天内承诺，到 2030 年澳大利亚 82% 的电力供应将由可再生能源提供；同时政府也承诺以 2005 年为基准，澳大利亚到 2030 年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将减少 43%。2022 年度，不断

上涨的能源成本提高了企业建设光伏电站的兴趣，在 2022 年下半年和 2023 年第一季度，屋顶太阳能的安装数量有所增加。

在欧洲方面，2014 年欧盟签署《2030 年气候与能源政策框架》，提出 2030 年比 1990 年减排 40%，计划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并在 2020 年 9 月发布的《2030 年气候目标计划》提出 2030 年比 1990 年减排 55%，并作为实现 2050 年气候中和目标的基石；2020 年 10 月欧洲议会通过对《欧洲气候法》进行投票，决定加强提出到 2030 年将碳排放量与 1990 年相比减少 60%，并声明到 2050 年所有欧盟国家都应实现净零排放。全球碳减排压力下，发电端的可再生能源化成为了关键因素；2022 年 3 月 31 日，欧洲光伏行业发布《Solar-Powering EU Energy Independence》，加速现有在建项目使其在 2022 年底完成，为未来制定目标，2025 年起每年 100GW，2030 年对准 1TW 装机规模以取代欧洲对俄罗斯天然气的依赖；2022 年 4 月 6 日德国批准“复活节一揽子计划-EasterPackage”，其中包括新的可再生能源(EEG)法案，根据该法案规划，德国需要在 2030 年实现 215GW 太阳能发电；2022 年 7 月，欧盟议会通过了《提升可再生能源占比》的法案修正案，确定 2030 年实现的可再生能源目标从 40% 提高到 45%。根据 SolarPower Europe 发布的报告显示，欧盟 27 国 2022 年新增光伏装机为 41.4GW，实现同比增长 47%。

在日本方面，日本经济产业省（METI）发布的第 6 版战略能源计划草案中，2030 年日本的减排目标已从 26% 提升至 46%，可再生能源构成比也从常规的 22%-24% 提高到 36%-38%。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时，太阳能和风能光伏发电已在国家战略中被定位为未来的主要能源，构成比例将到达 65%-72%。此前，METI 还发布了《JPEA ビジョン PV OUT LOOK 2050》，计划于 2030 年实现 100GW 国内装机量，占国内发电量 11.6%，2050 年实现 300GW 国内装机量，占国内发电量 31.4%。政府的种种规划无疑给了日本光伏行业信心。根据 IRENA 发布的报告，2022 年日本全年新增光伏装机为 4.64GW，同比增加 4.86%。

在印度方面，印度总理莫迪在英国格拉斯哥出席第 26 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时表示，到 2030 年底，印度的非化石燃料发电产能目标将提高至 500 千兆瓦，其中太阳能约为 280GW。致力于到 2070 年，实现净零排放目标。根据 IRENA 发布的报告，印度 2022 年全年新增光伏装机为 13.46GW，同比增长 30.71%。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印度的光伏装机只有 70GW，还有 210GW 缺口。

2023 年上半年，印度新增 6.79GW 光伏装机容量，较去年同期下降约 13.5%。由于贸易纠纷和地缘政治因素的影响，印度政府从 2022 年 4 月开始，对从中国进口的太阳能电池征收 25% 的基本关税，对光伏组件则征收 40% 的基本关税，导致光伏组件价格在 2022 年下半年上涨 30%-40%。这项政策影响了光伏项目收益率，导致计划或正在部署的光伏项目取消或延迟，这是造成印度上半年装机量落后的主要原因。

全球光伏市场发展迅速，增长动力强劲，特别是因为东欧地缘政治所引发的欧洲能源危机，相信在未来的 5-10 年间欧洲新增光伏装机量将取得巨大的增长。再加上南美、中东、北非等新兴市场贡献增量明显，整体来看光伏需求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致力于提供光伏电站一体化支架及配套产品解决方案

公司全面拓展以分布式光伏支架、地面光伏支架和光伏智能跟踪器为核心的产品布局。公司支架产品种类齐全，能够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技术规范和客户需求。目前，公司提供屋顶分布式、地面固定和智能跟踪三大类光伏支架产品，总计超过 200 款系统和配件产品可供选择。

其中，公司分布式光伏支架解决方案以坚固、安全和便捷的设计理念，为屋顶光伏安装提供可靠的基础支持。为满足不同安装场景下光伏电站的需求，公司推出了通用标准化的屋顶支架产品。这些产品以易安装、易使用和优质为设计原则，不仅可以降低客户的投资成本，还能最大限度地减少电站投资者或 EPC 施工方的建设周期和施工成本。这些分布式支架产品可按照不同屋顶类型分为斜屋顶解决方案、平屋顶解决方案和 BIPV 解决方案。公司还可以根据项目地信息、风区和其他环境因素，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公司最新推出的 SolarRoof Pro 2.0 已经获得 TÜV 莱茵认证，为欧洲国家提供高效、灵活、可靠的家庭和工商业光伏安装解决方案。该产品配备高效准确的售前设计工具，售后提供全流程的技术支持服务。产品采用高强度耐腐蚀铝合金材料，

确保在恶劣的腐蚀环境下也能保持稳定性。

公司的智能光伏跟踪器产品已获得德国TÜV认证公司颁发的IEC62817-TÜV标准认证，并完成RWDI风洞测试。这一成就标志着公司产品安全可靠性的国际领先水平。公司的智能光伏跟踪器系统采用了“天文算法+闭环控制”的创新方式，能够自动跟踪太阳的运行轨迹。这种系统能够保证在安全稳定的前提下实现显著提高发电效率的目标。此系统已成功应用于国内外多个中大型项目中，取得了显著的成果。

此外，公司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需求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能够根据各个国家不同的标准、光伏应用场景以及电站环境的要求进行灵活调整，为客户提供度身定制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在支架方面的优化，最大程度地降低了电站的投资成本，并提升了光伏电站系统的发电效率。对于定制化产品，公司提供了一体化的全流程解决方案，包括“售前设计服务+售后技术安装支持服务+光伏支架/电站配套产品供应”。

（二）持续打造全球化的销售网络及服务团队

公司秉持全球化发展战略，始终将客户需求置于首位。目前，公司在中国设有营销总部和客户服务中心，同时在澳大利亚、德国、英国、日本、香港、泰国和菲律宾等地设立海外分支机构。部署当地的销售和技术支持团队，已经形成以中国总部为中心、配备当地化销售和技术团队的全球化的服务网络和服务团队，具备国际化的市场营销、技术服务支持，售后服务及快速响应能力。除了通过营销总部提供远程技术服务外，公司还派驻技术人员在光伏电站现场指导组装、安装、施工等服务支持。通过组建本土化团队，公司具备国际化的市场营销、售后服务及快速反应服务能力。

公司主要以光伏支架为主营产品，面向大型经销商、区域重点项目开发商、业主和主流EPC公司进行销售。自2007年成立至今，公司已在澳大利亚、欧洲、中国、日本、东南亚、中东非等市场实现销售，并在重点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客户网络。尤其在澳大利亚市场，公司的市场份额一直保持在50%以上，客户粘性大、忠诚度高，为公司每年带来稳定的订单和优良的市场声誉。同时，欧洲、日本、东南亚和中东非的销售团队积极开展市场活动拓展现有客户，成功树立和提升了品牌知名度，不断增加高质量客户和订单。

中国市场借助厦门和天津两大产品制造基地以及正在建设的新疆基地，已经建立了辐射南方、北方和西北地区的区域化市场销售网络。通过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优质的服务和差异化的解决方案，公司成功赢得了战略性大客户和分销渠道客户的认可。此外，公司还与主要的央企电力公司和分布式项目投资商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三）协同战略合作，助力双碳目标

2021年11月8日，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600153.SH）签订了合作签约，双方设立合资公司厦门建发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建发股份持有合资公司80%股权，清源股份持有20%股权。合资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是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业务范围主要涵盖福建省，并向周边省市辐射拓展。在“碳达峰”和“碳中和”背景下，清洁能源转型和经济“绿色复苏”正成为全球的主要趋势。目前，我国光伏电站的发展重心正逐渐从传统的集中式光伏电站转向分布式光伏电站，并开始与建筑、交通等领域融合发展。随着光伏电站整体建设成本的降低，以及政策推动下的整县光伏推进，福建省将成为合资公司在初始阶段重点布局的主要战略区域。

作为中国领先的全球供应链运营服务商，建发股份凭借成熟的“LIFT”供应链服务体系和建发品牌的影响力，致力于连接整个清洁能源供应链的上下游节点，以解决行业中的难题，提高流通效率，为光伏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提供支持。同时，清源股份作为福建省光伏支架和光伏电站投资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凭借其核心的“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管理”解决方案、成熟的支架产品以及专业的EPC建设运维服务，为建发股份产业链内的上下游供应商提供绿色、低碳、环保的一条龙服务。这不仅涵盖了建发金属、物流、纸业、钢铁等高能耗行业，还为实现碳中和、构建绿色生态的建发产业链做出了贡献，并有望逐步为合资公司打造优质的电站资产。

这次合作为双方带来了强大的互补优势。一方面，可以扩大光伏电站业务规模，增加优质电站资产。同时，建发的供应链能力可以降低原材料和设备的采购成本及资金成本，为支架销售渠道的扩展提供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这个合作不仅有助于双方在光伏产业领域的发展，还能够推动清洁能源发展、助力绿色生态的推进。

除此之外，清源股份还与三安光电（600703.SH）、国电电力（600795.SH）、国电投、宝武清能等大型民、央企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通过整合光伏产业链资源，充分发挥EPC专业技术

团队的优势，进一步扩大了工程服务规模。这些战略合作关系使得公司能够在光伏领域中更好地整合资源，以提供更全面、高效的工程解决方案，同时也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这些合作关系将进一步促进清洁能源的推广，推动光伏产业的健康发展。

（四）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及自有品牌运营

公司进入光伏支架行业已逾16年，是国内首批光伏支架生产厂商之一，同时也是澳洲分布式光伏支架第一大供应商。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和产品设计，并持续推动自有品牌发展。凭借多年的行业经验、快速响应的本地售后机制、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丰富的产品线以及积极高效的产品设计，成功打造自有品牌。公司的分布式支架和地面支架在海外市场信誉良好，具有较强的品牌议价能力。公司近年来通过中标多项大型光伏项目，迅速深入国内市场，取得了良好的行业口碑，打开了品牌在国内市场的知名度。

在报告期内，为确保支架在极端环境中能够安全使用，公司对产品进行了全面改进升级，注重提升产品抗风压、抗雪压、抗腐蚀性和抗震性等方面的性能。这些改进是在结合实际项目数据的基础之上深入研究，外加产学研高效合作的助力得到的研究成果。

公司不断自主研发创新，推出了户用瓦片屋顶解决方案、工商业彩钢瓦解决方案、户用BIPV产品等全新产品系列，并取得了多项专利。特别是SolarRoof Pro 2.0产品，凭借其便捷安装、高度适配性和灵活性，在欧洲市场取得良好反馈，受到当地用户的一致认可。此外，为了满足中国市场需求，公司开发了SolarRoof MacX镀铝镁锌产品，经实验证明，在确保系统整体强度的同时，大幅降低成本，该产品已在国内屋顶项目上得到应用。

公司在攻克一系列技术难题的过程中，积累了技术突破经验，构建了较高素质的研发团队，能够迅速将研发成果应用于产品。这有助于公司紧抓市场机遇，提升核心竞争力。从长远看，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投入和成果积累，将有助于巩固其在光伏支架行业的领先地位。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随着全球地缘政治和贸易争端不断升温，逆全球化的势头愈发显著。然而，光伏产业作为能源革命的重要支柱之一，正在成为各国关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引起了全球范围内的重视。面对不断恶化的全球气候情况和不断升级的能源危机，新一轮能源变革已经形成全球性的浪潮。在这个大背景下，各国正纷纷采取积极措施，推出各项光伏产业支持政策，以强力支持绿色低碳能源的转型。

2023年上半年度，海外新增光伏装机量继续上升，欧洲依旧是海外最大的增量市场，今年1-6月欧洲市场从中国进口的组件已累积62.4GW；国内光伏新增装机78.42GW，同比增长153.95%；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40.96GW，同比增长108.45%，集中式光伏电站新增37.46GW，同比增长233.57%。户用光伏新增约21.52GW，同比增长141.53%，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约19.44GW，同比增长81.01%。

在此背景下，公司持续坚定地推进全球化布局，积极扩展国内外销售网络，专注于产品和供应链的优化，深入实施精细化管理。公司着力推广拥有技术壁垒的创新型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系统产品以及标准化的分布式支架产品，并通过采用集中采购和长期采购的战略模式，持续不断地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增强了市场竞争力；积极致力于产品升级改造，借助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不断追求创新突破。我们努力寻求新的材料、技术和设计，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更好地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与此同时，公司依托自由研发团队成功推出了自主研发的储能产品，为能源捕获和存储提供可靠的解决方案。公司加强电站资产的管理，优化公司电站资产和完善光伏电站运维技术水平，以此提高自持电站发电效能。这不仅对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具有积极影响，同时也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对业绩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秉承“科技改变能源结构，助力实现碳中和”的使命，通过持续的生产研发投入、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的建设进一步巩固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行业地位，以公司多年来在光伏支架行业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方面的技术沉淀与经验积累为依托，以智能光伏产业链的延伸与价值提升为战略方向，借力于内外部资源，持续提升公司产能、推动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升级，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新能源科技企业，引领可持续发展未来。

未来公司将继续充分挖掘客户资源，理解并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也应当通过加强与客户之间的密切沟通，建立起持续而有深度的互动渠道。这种互动不仅应涵盖产品或服务方面的

交流，还应包括对市场趋势、行业动态以及客户企业内部挑战的深入洞察。通过这些多维度和多方向的交流，公司能够更好地把握客户的战略方向，有针对性地提供解决方案。

在建立紧密合作关系方面，公司可以通过共同制定目标、规划项目，并开展更深层次的合作，从而实现双方的优势互补。同时，积极倾听客户的反馈和建议，不断优化产品或服务，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而通过这种合作关系，公司能够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实现双赢局面，推动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219.62 万元，同比增长 42.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6.82 万元，同比增长 278.55%，主要是因为：（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澳洲市场产品毛利率较同期也回升至正常水平，使得净利润大幅增长；（2）报告期内，受汇率波动的影响，汇兑收益 1,748.24 万元，同比增加 2,718.50 万元。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一）夯实公司主业，扩展全球销售网络

公司致力于成为以支架产品为驱动的全球领先的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持续的价值服务。

1、光伏支架产品再创新高，各区域多点齐开

（1）国内市场方面：在报告期间内，光伏组件价格大幅降低，促使国内集中式电站投资需求大幅增长。这一趋势对公司国内集中式支架销量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受到“双碳”政策影响，每瓦成本较低的分布式电站持续呈现高度爆发态势。在这种背景下，公司凭借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 and 强大的生产能力，成功赢得了多家国内分布式光伏建设厂商的信赖和支持。这也使得公司分布式支架产品在国内市场销量显著提升。

（2）国外市场方面：澳大利亚市场方面，随着澳洲政府逐年减少新能源补贴政策，未来市场容量可能会逐步缩小。尽管如此，公司在澳洲分布式光伏支架市场依然保持着第一的市场份额，并且销售额整体呈现增长趋势。欧洲市场方面，受东欧地缘政治的影响，欧洲能源价格迎来创纪录的上涨，电力供需紧张现象异常突出。另一方面，欧盟“Repower EU 计划”进一步推动欧洲加快能源结构的转型。这一背景助推了当地光伏新增装机量的爆发式增长。这也是得益于公司长期开拓欧洲市场的努力，公司在欧洲区域的户用光伏支架业务取得显著突破。在新兴市场方面，近年来受全球碳减排趋势的影响使得公司在中非、沙特、马来西亚、菲律宾、老挝、柬埔寨等新兴市场迅速拓展业务，并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成为业绩增长的重要推动力量。

2、公司产品品类齐全，各类型产品全面发力

（1）光伏分布式支架系统是公司的明星产品，已连续 13 年在澳洲单区域市场占有率第一。公司屋顶支架系统采用模块化标准设计，具备结构简单、创新独特、安装便捷等特点，并已获得澳洲、欧盟、德国、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的产品认证。从 2008 年投放市场至今，已在澳洲、欧洲、东南亚等国家实现了大规模销售，尤其在 2022 年更是在欧洲市场实现了爆发性增长，已成为当地通用的屋顶支架之一。公司在充分借鉴国外分布式光伏支架产品成功经验的基础上，为国内市场量身打造了具有针对性的分布式支架标准产品。此外，公司还自主研发并推出了户用 BIPV 支架、商业彩钢瓦支架系统、户用镀铝镁锌碳钢支架等产品，从而显著提升了公司屋顶支架产品在全球范围内的竞争力和市场覆盖率。

公司光伏屋顶支架系统主要采用分销模式销售，除得益于公司在澳洲多年铺设的成熟分销网络外，公司在欧洲市场的销售额也急速攀升。目前，公司在德国、英国、爱尔兰、奥地利、法国、罗马尼亚、匈牙利等多个欧洲国家都建立了销售渠道，在国内市场、新兴市场和北美市场的开拓活动也均取得了明显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分布式支架在 2023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090.59 万元，同比增长超过 50%。特别是在近年持续开发的欧洲分布式光伏支架市场受东欧地缘政治引发能源危机的影响和欧盟推出的“Repower EU 计划”，从 2022 年第三季度开始公司在欧洲的分布式光伏业务呈现出爆发式增长。凭借多年在澳大利亚市场销售分布式光伏支架的经验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在欧洲市场公司迅速展现出了强大的实力，实现了营业收入 24,824.44 万元，同比增长超过 300%。

（2）智能光伏跟踪器方面，公司研发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EZ-Tracker 智能光伏跟踪器系统。并在 2021 年完成产品升级，显著提升了结构强度、安装便捷性以及发电量。该产品已成为公司智能光伏跟踪器产品线的核心产品。相较于同类产品，EZ-Tracker 在安装效率、风雪保护模式、故障自动隔离机制以及免维护设计等多个方面都处于业内前列。该系列产品主要由支架系

统、AI跟踪控制器、AI跟踪通信箱、WebScada 监控平台和云监控平台组成。光伏智能跟踪器系统采用了当前行业内领先的跟踪技术，同时已获得德国南德 TÜV 认证公司颁发的 IEC62817-TÜV 标准认证以及 RWDI 风洞测试。在相同环境条件下，与传统固定支架系统相比，智能跟踪器系统能够有效提高 13%-20% 的发电效益。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该产品进行升级和改进。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系统将会是公司未来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的主力产品，也是公司未来业绩贡献的关键。

报告期内，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实现光伏支架智能跟踪器营业收入仅为 576.76 万元，同比下降。

(3) 光伏地面支架系统是公司的传统支架产品，以其稳定性、高性价比以及适应多种环境的特点而著称，被广泛应用于全球各类光伏项目。公司主要推出的地面支架产品包括碳钢支架和铝合金支架，并在日本、中国、泰国、菲律宾等国家和地区都实现了大规模销售。这些产品具备结构灵活多样、可定制化、成本低、易于安装等特点。公司的地面支架系统主要通过直销模式向全球客户销售。2022 年在国内集中式光伏电站开工率较低背景下，公司在海外市场取得了出色的销售业绩。这进一步突显了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市场拓展方面的成功策略和强大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地面支架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16,176.97 万元，同比略微增长。

(4) 全球分布式光伏市场蓬勃发展，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充分考虑到光储融合解决了新能源发电本身间歇、不稳定的痛点，加装户储补全了用户 24 小时用电的实际需求，构建了自循环能源独立系统。根据 ITRPV 数据预测，全球光伏配储比例持续提升，2027 年预计达到 40%，户用储能前景广阔。公司在分布式光伏支架领域具有领先地位，公司依托分布式光伏支架产品与户储系统具有客户群体重叠、销售渠道适配的优势，拓展公司产品覆盖范围，战略布局户用储能产品，提升为客户综合服务能力，公司户用储能产品业务空间广阔。目前公司已完成户用储能及便携式储能的研发及工艺流程设计，并正在为后续储能产品在澳洲、日本、欧洲等地区的销售进行市场推广等宣传活动。特别在户储产品方面，产品目标市场以澳洲和欧洲为主，目前皆已完成产品认证，并计划在 2023 年下半年正式启动销售。在便携式储能方面，产品目标市场以澳洲和日本为主，并会适度介入美洲和欧洲市场。截止 2023 年 6 月底，便携式储能产品目前在澳洲已进入初步推广，并已形成了小批量销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与可靠是储能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共同与日本、澳洲以及国内知名研究单位共同组建以提供安全与可靠解决方案为研发目标的产学研结合项目。

3、清洁能源投资业务（转让+开发）持续进行

(1) 公司光伏电站开发及转让业务是公司通过成立项目公司等形式作为电站项目投资者与意向合作伙伴合作开发光伏项目，负责电站开发建设。在光伏电站并网发电后，公司将通过转让项目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等方式将光伏电站控制权转移至合作伙伴，以取得电站转让收入。其中包含国内外集中地面光伏项目和工商业分布式项目等。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光伏电站投资并网项目为 52.76MW，光伏电站投资在建项目 65.66MW。

(2) 公司自持光伏电站发电业务主要涉及的是公司开发及建设完成后，自持运营发电的集中式光伏项目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具有投资规模小、投资效益高、建设周期短、电费收款及时、现金流好等特点，公司未来自持电站项目以分布式电站为主要方向。具体操作上，公司注重选择光照条件好，业主产权清晰、经营状况良好的屋顶项目进行开发建设，并以合同供电方式与业主签订售电协议。在光伏电站建成后可采用融资租赁、项目贷等方式进行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与三安光电、弘信电子、宝钢德胜等知名企业合作签约，同时也与国内多地市大型产业园区及企业达成合作意向，2023 年度自持电站规模有望实现加速增长。同时公司也完成“智慧光伏+数字能源”控制平台的研发，在用户侧实现了企业能源管理的可视化、可控化、可优化，额外节能降耗幅度可达 5% 以上，最大化提升企业能源使用效率，为企业双重赋能。该产品已经在公司 13 家自持电站中投入使用并受到业主一致好评，通过该技术的应用可大幅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检视自持电站资产，重点筛选并改造收益差的电站项目，并逐步推动通过数字化运维、技术升级改造、多渠道融资降低融资成本，尝试部分偏远电站运维专业外包，通过与售电公司进行双边交易等方式提高存量电站的发电量、电量消纳及投资收益；新增投资收益率高的分布式电站，多措并举优化现有电站资产结构提升自持电站整体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持有 151.60MW 的光伏电站。公司未来将立足福建本地，面向华东、华南等经济发达地区，探索以工商业“智慧光伏+数字能源”系统为主的电站投资模式，积极优化电站资产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电站发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832.50 万元，同比增长超过 200%。

4、EPC 服务转型升级，推进“整县制”政策下光伏项目落地

在国家双碳目标和整县推进政策下，2022 年福建省分布式光伏市场持续高增长，公司 EPC 服务板块业务充分受益，成为公司收入增长的另一动力。公司作为福建省光伏整体解决方案龙头企业，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系统勘测、设计、建设和运营维护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入选国家发改委能源局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2022 年 4 月入选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公共事业单位分布式光伏建设推荐单位，通过试点先行、标杆引领、宣教结合等方式，在厦门市全面推进整县制分布式光伏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503.73 万元，同比增加超过 200%。

(二) 升级改造生产线，全面开启智能制造，加速产业链产品的研发，推动产品再升级

在 2022 年度，公司对厦门和天津两大生产基地的产品工艺、模具、设备进行了技术升级和改造，同时对生产管理系统进行持续优化，启动 SAP 数字化工厂项目，梳理生产业态业务流程，优化系统配置，对系统数据进行集团统一编码管理。ERP 功能模块 MRP 上线，生产执行模块，品质检验功能等进行增强，使公司生产更加精益化、规范化，也使得产品交期缩短，优化服务质量，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与乌鲁木齐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清源工投（新疆）数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新疆基地的支架产品将覆盖中国西北部等设立“风电大基地”的区域，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光伏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积极应对近年全球营商环境及光伏行业的发展机遇及挑战，加强对公司内部管理的优化，并启动光伏产品的全线升级及产业链扩展，包括对光伏跟踪支架技术进行改造升级、启动商用 BIPV 产品研发、推出“光伏+智慧能源”控制平台并取得成功应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1,870.24 万元，同比增加 104.93%。

(三) 持续推进开源节流，规模效应及数字化管理已切实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数据挖掘降本空间，从业务前端到供应链全面推进数字化管理。通过对生产业态 SAP 账套重新实施上线，实现产品生产实际成本自动核算，提高生产排程的效率和准确性；通过对品质检验数据在 SAP 系统全面覆盖，品质问题通过 Portal 闭环处理，为产品品质保驾护航；通过对生产车间精益改善，引入自动化设备，外购改自制，使得车间生产能力和生产效率大幅提升，实现产能提升和产品制造费用下降的目标。随着标准产品设计的不断导入和迭代，自动化生产的推进变得更加顺畅；通过建立长期采购合作供应商、开展集中采购、供应商绩效考核等方式，提升了采购效率并降低采购成本，为生产车间创造更有利的原材料交期和和质量条件，确保了生产车间连续、高效的生产，使资金的使用效率更高。

报告期内，除去汇兑损益对财务费用的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率同比上升 0.23 个百分点，为 12.73%。

(四) 深化组织机构改革，打造全球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五年战略规划并着手对组织机构进行改革，构建对外快速反应、对内高效运转的组织机构。公司设立两大支架产品事业部、一大储能事业部。改组电站投资、工程、运维、开发团队，由各事业部、投资、EPC 及运维团队自主管理并承担利润目标，同时按各业务单元需求搭配供应链支持团队，共享财务中心及其他后台支持部门，构建以产品为中心的运营体系。同时，公司根据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绿色经济目标，将中国区市场视为未来支架产品业绩增长的主要竞争市场，设立中国区营销总部，按省份划分建设销售团队，加强资源投入，完善国内市场及销售渠道的开拓。

公司引入新型项目管理方法，要求项目负责人打造一个高度协同的“铁三角团队”，将专业的的时间、成本和范围管理融入其中，以保持这三者之间的平衡。同时，积极采用并贯彻“PDCA 循环”管理策略，持续关注改进，确保从规划到交付全程保持卓越的质量水准。这不仅有助于项目团队更好地迎接挑战，不断追求卓越，还能够提升项目交付的整体价值。

公司秉持全球化人力资源战略，使用本地团队管理本地业务，以达到对当地市场、客户的快速响应。公司建立了人才选拔机制，在全球范围内引进高素质的核心技术人才，同时强化“绩效导向”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推出更符合公司发展的“TUP”激励机制，将绩效管理与人培养、薪

酬激励和人员淘汰相结合，实现留优汰劣，打造高素质、战斗力强的员工队伍，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62,196,202.18	605,644,864.06	42.36
营业成本	627,600,051.67	484,765,665.81	29.46
销售费用	44,867,085.61	27,851,905.00	61.09
管理费用	36,351,272.72	22,469,735.66	61.78
财务费用	-7,664,889.88	25,923,286.92	-129.57
研发费用	18,702,404.03	9,126,104.17	104.93
其他收益	4,252,604.27	1,514,421.19	180.81
投资收益	3,445,859.30	1,532,555.89	124.84
信用减值损失	-17,829,071.04	-1,469,338.06	-1,113.41
所得税费用	22,480,202.90	5,576,513.63	30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011.72	-80,566,719.68	11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1,755.68	-15,764,014.87	-46.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0,261.25	100,674,206.76	-181.3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欧洲市场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使得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增长，相应的员工薪酬及市场开发费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员工薪酬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汇兑收益同比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研发投入增长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远期合约到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收款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建电站支出增长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8,657,520.15	11.36	338,246,287.90	14.95	-23.53	
应收票据	12,661,127.78	0.56	33,525,052.43	1.48	-62.23	说明 1
应收款项	696,360,846.16	30.59	605,231,836.00	26.76	15.06	
应收款项融资	6,028,199.85	0.26	16,426,400.44	0.73	-63.30	说明 1
预付款项	53,272,517.84	2.34	30,076,122.02	1.33	77.13	说明 2
存货	185,898,219.28	8.17	204,410,271.48	9.04	-9.06	
合同资产	14,719,863.74	0.65	5,213,994.72	0.23	182.31	说明 3
其他流动资产	27,720,504.14	1.22	36,829,574.08	1.63	-24.73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832,146.97	1.22	25,176,344.51	1.11	10.55	
固定资产	745,892,374.01	32.76	759,276,712.87	33.57	-1.76	
在建工程	58,475,290.04	2.57	17,386,634.43	0.77	236.32	说明 4
使用权资产	57,491,421.67	2.53	59,998,451.10	2.65	-4.18	
短期借款	99,271,619.03	4.36	145,098,615.36	6.41	-31.58	说明 5
合同负债	14,041,270.53	0.62	17,365,374.57	0.77	-19.14	
其他流动负债	13,399,978.20	0.59	25,615,241.81	1.13	-47.69	说明 6
长期借款	251,523,397.33	11.05	294,609,977.73	13.02	-14.62	
租赁负债	50,180,141.93	2.20	50,258,119.96	2.22	-0.16	

其他说明

说明 1：主要是因为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到期终止确认所致；

说明 2：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入增长，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说明 3：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入增长，期末未结算的款项增加所致；

说明 4：主要是因为公司期末在建电站增加所致；

说明 5：主要是因为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说明 6：主要是因为公司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重分类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6,223,918.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0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497,948.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94,276,248.15	质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固定资产	63,904,079.44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在建工程	9,912,440.31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7,684,197.26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合计	372,274,913.16	

说明：应收账款中电站电费收费权受限系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于银行以获取融资。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4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Solarpark MKF GmbH & Co.KG，注册资本1,000 欧元，持股 100%。

2023年2月14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Solarpark KLS GmbH & Co.KG，注册资本1,000 欧元，持股 100%。

2023年4月4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Solarpark KML GmbH & Co.KG，注册资本1,000 欧元，持股 100%。

2023年4月20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Solarpark NHS GmbH & Co.KG，注册资本1,000 欧元，持股 100%。

2023年5月4日，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清源城服（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持股 51%。

2023年5月26日，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青岛苏莱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持股 100%。

2023年6月2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沙清源清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50 万人民币，持股 100%。

2023年6月15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Clenergy Deutschland GmbH，注册资本1,000 欧元，持股 100%。

2023年6月27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清源博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50 万人民币，持股 100%。

除上述投资及收购子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涉及新的其他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	计入权益的	本期计	本期	本期出	其他	期末数
-----	-----	-------	-------	-----	----	-----	----	-----

别		值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提的减值	购买金额	售/赎回金额	变动	
衍生金融资产	0.00	1,055,911.15						1,055,911.15
合计	0.00	1,055,911.15						1,055,911.1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部分锁定汇率业务。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	KerryJ Investment Pty Ltd.	0.05	19,341.79	13,556.50	1,191.79	17,485.49	1,705.34

2. 子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低于 10%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	18,341.93	3,838.49	646.22	12,901.40	796.25
2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321.25	28,684.42	8,559.18	503.47	1,667.63	520.81
3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6,600.00	16,731.57	8,686.96	313.55	1,038.39	366.18
4	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220.00	10,608.84	9,608.22	201.34	571.99	236.87
5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4,142.85	2,078.99	189.43	300.27	197.76
6	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400.00	9,190.14	4,457.73	185.55	549.39	232.60
7	清源易捷（厦门）	10,000.00	30,446.81	18,597.65	167.72	7,342.34	248.31

	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8	清源（厦门）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7,733.73	246.37	-205.45	518.61	-206.57
9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19.72	14,830.49	-4,942.85	-466.41	180.21	-466.41
10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9,573.94	37,104.01	16,573.15	-995.88	10,956.81	-908.7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受益于光伏行业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外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但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以及境内外政策变化，如2018年中国“531”光伏新政及美国“201”法案的出台，国内光伏发电逐步进入光伏平价上网时代，部分欧美国家也开始逐步降低了对光伏发电的补贴力度。此外，各地区对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要求配备一定比例储能，同时原材料的波动带来组件及逆变器等主要设备的价格上涨，进一步推高了项目造价成本，造成项目投资收益率下滑，开工延迟，新增装机量及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如果未来公司重要收入来源地，如澳大利亚、欧洲、日本、东南亚等地，或者国内市场对光伏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业绩产生不确定影响。这些因素需要公司密切关注，并积极采取相应的战略调整，以适应市场变化，保持竞争力的同时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未来分布式光伏支架及相关产品为公司业务发展重点，随着整县政策的推进，央国企和各类中小微民企进入分布式光伏市场的意愿大大增加，公司将面临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但由于各地区对整县政策执行的分散化、独立化，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在不同地区的成长性、产品定价及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光伏支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钢和铝型材等，这些原材料的成本在产品售价中占比约为70%。自2020年以来，受到国际突发事件以及东欧地缘政治等因素的影响，钢材、铝锭、铜等有色金属的价格大幅上涨。尽管从获取订单（或签订价格协议）到原材料采购之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周期，但如果在此期间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急剧上涨，而公司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未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因素，并且在与供应商谈判中又没有足够的议价能力，这可能会导致公司的毛利率急剧下降，从而影响盈利能力。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集中在澳洲、欧洲、日本、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海外业务主要以澳元、欧元、日元、美元来结算，而原材料大部分从国内采购，以人民币结算为主。近年来受到中国政治及经济状况、中美贸易战以及国际经济及政治发展的影响，再加上中国政府已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系统改革及提升人民币汇率弹性的举措，造成人民币与美元及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出现较大的波动。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出现较大幅度的升值，公司以美元计价的营业收入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将随之减少，进而降低公司的毛利率。同时，人民币出现较大幅度的升值将使得公司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产生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持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4、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澳大利亚、欧洲、日本、东南亚等国家或地区，同时公司也在上述国家或地区设立了海外分支机构。如果未来我国与上述国家或地区的双边关系发生变化，或者上

述国家或地区发生政治动荡、军事冲突等突发性事件，或者上述国家或地区的外商投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在境外业务拓展和境外实体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策、法规及相关社会文化，并加强公司国际化管理能力，以弱化境外经营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0	2023 年 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31	2023 年 6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拟定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拟定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互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云祥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离任
张小喜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李云祥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张小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选举张小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厦门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布的《厦门市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中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向生态化、低碳化、清洁化的方向发展，将绿色发展理念导入企业环境管理体系、推进产业升级。通过生产营运过程中高效的资源管理，确保公司业绩稳定增长的同时，实现节能降耗、降低运营成本，达到节约资源、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公司从自身做起，使用清洁能源，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在公司厂区内建有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在内蒙古、新疆、山东、福建等地区共持有 151.60MW 的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公司身体力行并号召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全民践行绿色低碳行动，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公司认真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社会发展理念，积极落实各级人员节能环保责任，加强污染防治。公司拥有完善的环保应急机制，报告期内制定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保措施，并配备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能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进行环保治理。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对日常经营中产生的废水进行收集处理、检测合格后排放；对于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公司进行有组织排放；公司委托有资质并在生态环境部备案的专业机构处置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固体废弃物，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规处置，以尽可能地减少在日常经营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ONG DANIEL、王志成、王小明	1、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前述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在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长期	是	是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3、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2020 年 1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金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及应收股利	2,550,554.91			2,550,554.91	2,550,554.91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及应收股利	2,522,688.29			2,522,688.29	2,522,688.29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股利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股利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及应收股利	748,405.06			748,405.06	748,405.06			
合计	/	/	/	9,021,648.26			9,021,648.26	9,021,648.26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76%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议案》，转让合同规定由受让方承接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将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5 家公司 80% 股权转让，对于双方确认的 38,059.72 万元关联方债权债务，受让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在交割日后逐步支付。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上关联方剩余需偿还金额为 902.16 万元。公司计划在 2023 年度完成剩余资金的回款。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HONG DANIEL		81,617,607	29.81		质押	3,333,334	境外自然人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5,995,738	16.80		无		国有法人
王小明	-236,500	19,134,743	6.99		质押	8,350,000	境内自然人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		4,548,407	1.66		无		境外法人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353,050	1.59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于洪良	-243,980	1,744,020	0.64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志成	-317,220	1,244,580	0.45		无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博道成长智 航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1,195,949	1,195,949	0.44		无		其他

刘丽敏	9,900	1,104,600	0.4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0,405	1,067,436	0.39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ONG DANIEL	81,617,607			人民币普通股	81,617,607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5,995,738			人民币普通股	45,995,738		
王小明	19,134,743			人民币普通股	19,134,743		
清源國際有限公司	4,548,407			人民币普通股	4,548,407		
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53,050			人民币普通股	4,353,050		
于洪良	1,744,020			人民币普通股	1,744,020		
王志成	1,244,580			人民币普通股	1,244,58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5,949			人民币普通股	1,195,949		
刘丽敏	1,1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7,436			人民币普通股	1,067,43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小明、王志成成为 HONG DANIEL 之表兄弟，王小明与王志成成为堂兄弟； 2.清源國際有限公司为 HONG DANIEL 控股 61.54% 的公司； 3.厦门合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王小明 100% 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小明	监事会主席	19,371,243	19,134,743	-236,500	个人资金需求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8,657,520.15	338,246,287.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55,911.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2,661,127.78	33,525,052.43
应收账款	七、5	696,360,846.16	605,231,836.0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6,028,199.85	16,426,400.44
预付款项	七、7	53,272,517.84	30,076,122.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2,422,369.75	33,752,906.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	8,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85,898,219.28	204,410,271.48
合同资产	七、10	14,719,863.74	5,213,994.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7,720,504.14	36,829,574.08
流动资产合计		1,288,797,079.84	1,303,712,44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7,832,146.97	25,176,34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45,892,374.01	759,276,712.87
在建工程	七、22	58,475,290.04	17,386,634.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7,491,421.67	59,998,451.10
无形资产	七、26	16,356,483.23	15,787,38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654,149.99	2,750,97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8,464,434.32	75,113,02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744,275.13	2,757,70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七、25	987,910,575.36	958,247,230.83
资产总计	七、26	2,276,707,655.20	2,261,959,67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99,271,619.03	145,098,615.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0.00	775,133.4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6,175,363.97	256,847,148.84
应付账款	七、36	165,759,452.61	177,916,805.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4,041,270.53	17,365,374.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7,024,844.72	34,622,712.73
应交税费	七、40	20,982,769.94	16,113,905.87
其他应付款	七、41	26,443,647.64	33,038,214.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7,719.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9,906,541.16	31,465,218.5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3,399,978.20	25,615,241.81
流动负债合计		713,005,487.80	738,858,371.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51,523,397.33	294,609,977.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0,180,141.93	50,258,119.96
长期应付款	七、48	61,582,612.84	60,431,729.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7,612,739.59	8,301,913.28
递延收益	七、51	2,061,871.25	2,135,22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0.00	740,115.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2,960,762.94	416,477,086.25

负债合计		1,085,966,250.74	1,155,335,457.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5,363,131.23	395,307,31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1,005.04	1,264,259.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6,005,109.97	36,005,10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78,786,620.69	393,022,43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3,985,866.93	1,099,399,117.61
少数股东权益		6,755,537.53	7,225,101.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741,404.46	1,106,624,21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6,707,655.20	2,261,959,676.48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450,805.54	174,033,820.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11,127.78	32,201,698.99
应收账款	十七、1	326,808,465.27	310,468,609.84
应收款项融资		2,163,751.45	5,000,000.00
预付款项		60,964,995.27	69,898,579.0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65,294,049.87	547,009,318.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00,000.00	7,700,000.00
存货		59,939,879.07	57,581,069.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659.90	567,146.88
流动资产合计		1,140,301,734.15	1,196,760,243.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91,336,587.25	488,879,947.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168,583.85	77,889,356.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522,854.12	8,875,545.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762.88	521,554.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24,121.59	5,505,986.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4,275.13	2,588,50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520,184.82	584,260,895.47
资产总计		1,727,821,918.97	1,781,021,139.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46,111.11	96,020,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2,283,007.66	230,209,464.19
应付账款		102,978,919.05	125,459,826.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85,983.22	15,149,516.15
应付职工薪酬		23,362,204.54	24,440,475.54
应交税费		7,774,698.39	6,555,953.65
其他应付款		171,684,674.91	206,953,207.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7,719.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71,522.23	1,884,613.19
其他流动负债		13,891,415.16	25,734,427.18
流动负债合计		652,378,536.27	732,408,38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700,000.00	78,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35,687.06	6,835,687.06
递延收益		32.30	10,22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368.70	255,000.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55,088.06	85,300,915.26

负债合计		699,133,624.33	817,709,298.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034,546.92	396,034,54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76,211.79	36,276,211.79
未分配利润		322,577,535.93	257,201,08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8,688,294.64	963,311,84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7,821,918.97	1,781,021,139.33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862,196,202.18	605,644,864.0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62,196,202.18	605,644,864.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1,443,563.93	571,902,267.5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27,600,051.67	484,765,665.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87,639.78	1,765,569.97
销售费用	七、63	44,867,085.61	27,851,905.00
管理费用	七、64	36,351,272.72	22,469,735.66
研发费用	七、65	18,702,404.03	9,126,104.17
财务费用	七、66	-7,664,889.88	25,923,286.9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9,481,465.43	14,799,558.65
利息收入	七、66	1,821,718.19	746,933.81
加：其他收益	七、67	4,252,604.27	1,514,421.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445,859.30	1,532,55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04,108.88	1,452,525.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029,200.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829,071.04	-1,469,338.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131,617.35	-1,299,133.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345.32	-27,305.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496,268.84	33,993,796.4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47,467.37	561,805.9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1,628.42	332,074.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022,107.79	34,223,527.6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480,202.90	5,576,513.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41,904.89	28,647,013.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41,904.89	28,647,013.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668,185.56	28,442,267.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280.67	204,746.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4,355.47	9,340,019.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3,254.17	9,348,873.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3,254.17	9,348,873.7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3,254.17	9,348,873.7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898.70	-8,853.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337,549.42	37,987,033.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434,931.39	37,791,141.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381.97	195,892.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32	0.1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32	0.1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92,693,234.68	269,648,324.3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60,438,817.57	226,736,452.71
税金及附加		543,827.96	612,930.90
销售费用		13,934,585.34	9,274,352.92
管理费用		15,478,136.98	9,586,622.26
研发费用		17,583,195.10	9,126,104.17
财务费用		-13,955,084.66	94,458.76
其中：利息费用		4,695,939.47	7,650,542.62
利息收入		7,009,347.85	8,477,932.17
加：其他收益		4,193,057.23	1,481,401.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140,275.82	1,724,65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2,140,275.82	974,658.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8,732.83	-1,086,821.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024.45	-83,754.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174,332.16	16,252,885.64
加：营业外收入		544,994.27	68,808.75
减：营业外支出		98,879.45	-14,739.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620,446.98	16,336,433.78
减：所得税费用		12,339,992.84	1,586,610.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80,454.14	14,749,823.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80,454.14	14,749,823.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280,454.14	14,749,82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6,145,841.12	565,913,333.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42,051.63	45,655,82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455,225.57	40,953,90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843,118.32	652,523,06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5,638,201.08	569,150,016.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22,412.82	48,971,79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005,888.27	40,536,606.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2,787,604.43	74,431,36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654,106.60	733,089,78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011.72	-80,566,71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1,750.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814.00	4,252.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564.42	4,252.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98,320.10	13,768,26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98,320.10	15,768,26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1,755.68	-15,764,01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900,000.00	384,400,579.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00,000.00	384,780,57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420,199.56	197,451,025.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05,032.72	19,668,558.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15,028.97	66,986,78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40,261.25	284,106,37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0,261.25	100,674,20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84,551.99	1,609,244.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988,453.22	5,952,71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148,025.37	209,230,87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159,572.15	215,183,593.37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8,261,012.80	223,739,70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045,497.21	17,590,018.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5,902.23	30,784,17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702,412.24	272,113,90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067,437.17	355,232,065.0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009,057.24	30,276,38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16,640.01	3,834,17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83,732.22	89,058,73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76,866.64	478,401,35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25,545.60	-206,287,45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98,42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00	183,998,42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8,732.10	332,15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364.07	3,6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67,946.23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73,042.40	3,952,15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71,938.40	180,046,275.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71,547,8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271,547,8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800,000.00	167,646,920.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60,994.55	15,400,23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60,994.55	183,047,15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60,994.55	88,500,669.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4,462.38	448,709.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752,924.97	62,708,204.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21,609.88	36,655,36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68,684.91	99,363,564.77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1,264,259.21		36,005,109.97		393,022,435.13		1,099,399,117.61	7,225,101.51	1,106,624,21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1,264,259.21		36,005,109.97		393,022,435.13		1,099,399,117.61	7,225,101.51	1,106,624,21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17.93		-1,233,254.17				85,764,185.56		84,586,749.32	-469,563.98	84,117,18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3,254.17				107,668,185.56		106,434,931.39	-97,381.97	106,337,549.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182.01	-372,182.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2,182.01	-372,182.01
（三）利润分配											-21,904,000.00		-21,904,000.00		-21,90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817.93									55,817.93	55,817.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5,817.93									55,817.93	55,817.93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63,131.23		31,005.04		36,005,109.97		478,786,620.69			1,183,985,866.93	6,755,537.53	1,190,741,404.46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5,986,811.44		29,310,583.95		299,919,156.30			992,350,242.11	7,023,516.74	999,373,758.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5,986,811.44		29,310,583.95		299,919,156.30		992,350,242.11	7,023,516.74	999,373,75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8,873.74				18,859,257.34		28,208,131.08	325,892.23	28,534,0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48,873.74				28,442,267.82		37,791,141.56	195,892.23	37,987,033.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	38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0,000.00	3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83,010.48		-9,583,010.48	-250.00	-9,833,010.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83,010.48		-9,583,010.48	-250.00	-9,833,010.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5,307,313.30	3,362,062.30	29,310,583.95		318,778,413.64		1,020,558,373.19	7,349,408.97	1,027,907,782.16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36,276,211.79	257,201,081.79	963,311,84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36,276,211.79	257,201,081.79	963,311,84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76,454.14	65,376,45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280,454.14	87,280,454.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04,000.00	-21,90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04,000.00	-21,904,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36,276,211.79	322,577,535.93	1,028,688,294.64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9,581,685.77	206,533,358.11	905,949,59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800,000.00				396,034,546.92				29,581,685.77	206,533,358.11	905,949,59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6,812.80	5,166,812.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49,823.28	14,749,823.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83,010.48	-9,583,010.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83,010.48	-9,583,010.4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800.00				396,034.54				29,581,685.77	211,700,170.91	911,116,403.60

公司负责人：HONG DANIEL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蓉闽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蓉闽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清源光电（厦门）有限公司”、“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 HONG DANIEL（澳大利亚）、王志成（中国）、王小明（中国）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共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省厦门市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企业）（留学生创业）。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经过历次变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 20,535.00 万元。

2017 年 2 月，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2 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845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变更后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27,380.0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27,380.00 万元。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 HONG DANIEL，住所位于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 1001 号、1003 号、1005 号、1007 号、1009 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清洁能源产品的软件和硬件开发、技术引进、生产制造，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清洁能源产品和节能产品的进出口和批发；清洁能源发电系统的集成设计、施工、维护及相关项目咨询与技术服务；电力工程、电力电控设备销售；对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营。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计 58 家，其中本年新增 9 家，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章节。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章节。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章节。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

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

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的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除电站开发产品外）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照加权平均法核算。

电站开发产品相关的存货包括在建电站开发产品和已完工电站开发产品。电站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设备、工程劳务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电站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0 年	0-10	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10	33.3-1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00	18-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0-10	2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20 年、25 年	10.00	3.6、4.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年、25 年	10.00	3.6、4.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

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⑤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

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光伏支架、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分以下不同方式：

A、FOB、EXW 方式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货物已装船并发出，取得货运提单、报关单等单据；同时，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确认销售收入。

B、CIF、CFR 方式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货物已装船发出并到达约定目的港，取得货运提单、报关单、保险单及运费单等单据；同时，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确认销售收入。

C、DDP、DDU 方式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运送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并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境外子公司当地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将货物发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同时，收入货款金额已经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公司确认相应销售收入。

②光伏电站发电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收入确认原则具体为：①公司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客户自发自用的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抄表电量数额并经公司与用电客户双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全额上网收入确认原则和地面光伏电站一致。②公司自持的地面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③光伏电站工程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工程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电站建造完工并达到并网发电条件时确认收入。

④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本公司与客户签订有关光伏电站转让合同，将有关的光伏电站资产移交给买方，经客户验收并确认移交，客户已对光伏电站拥有运营、财务、人事等实际控制权，并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光伏电站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光伏电站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本公司确认光伏电站转让收入并将相关光伏电站成本转入营业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 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会计变更，无需履行审批程序。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2023 年起首次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246,287.90	338,246,287.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525,052.43	33,525,052.43	
应收账款	605,231,836.00	605,231,836.00	
应收款项融资	16,426,400.44	16,426,400.44	
预付款项	30,076,122.02	30,076,122.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752,906.58	33,752,906.5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	8,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410,271.48	204,410,271.48	
合同资产	5,213,994.72	5,213,994.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829,574.08	36,829,574.08	
流动资产合计	1,303,712,445.65	1,303,712,44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76,344.51	25,176,34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9,276,712.87	759,276,712.87	
在建工程	17,386,634.43	17,386,634.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998,451.10	59,998,451.10	
无形资产	15,787,387.81	15,787,38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50,971.38	2,750,97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13,022.98	74,389,464.53	-723,558.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7,705.75	2,757,70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8,247,230.83	957,523,672.38	-723,558.45
资产总计	2,261,959,676.48	2,261,236,118.03	-723,558.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098,615.36	145,098,615.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5,133.45	775,133.4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6,847,148.84	256,847,148.84	
应付账款	177,916,805.02	177,916,805.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365,374.57	17,365,374.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622,712.73	34,622,712.73	
应交税费	16,113,905.87	16,113,905.87	
其他应付款	33,038,214.92	33,038,214.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465,218.54	31,465,218.54	
其他流动负债	25,615,241.81	25,615,241.81	
流动负债合计	738,858,371.11	738,858,371.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4,609,977.73	294,609,977.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258,119.96	50,258,119.96	
长期应付款	60,431,729.49	60,431,729.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01,913.28	8,301,913.28	
递延收益	2,135,229.80	2,135,22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0,115.99	16,557.54	-723,55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6,477,086.25	415,753,527.80	-723,558.45
负债合计	1,155,335,457.36	1,154,611,898.91	-723,55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307,313.30	395,307,31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64,259.21	1,264,259.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05,109.97	36,005,10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3,022,435.13	393,022,43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9,399,117.61	1,099,399,117.61	
少数股东权益	7,225,101.51	7,225,101.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6,624,219.12	1,106,624,21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1,959,676.48	2,261,236,118.03	-723,558.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033,820.57	174,033,820.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201,698.99	32,201,698.99	
应收账款	310,468,609.84	310,468,609.84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0	5,000,000.00	
预付款项	69,898,579.02	69,898,579.02	
其他应收款	547,009,318.75	547,009,318.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00,000.00	7,700,000.00	
存货	57,581,069.81	57,581,069.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7,146.88	567,146.88	
流动资产合计	1,196,760,243.86	1,196,760,243.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8,879,947.36	488,879,947.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889,356.16	77,889,356.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875,545.40	8,875,545.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1,554.33	521,554.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5,986.47	5,250,985.92	-255,00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88,505.75	2,588,50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260,895.47	584,005,894.92	-255,000.55
资产总计	1,781,021,139.33	1,780,766,138.78	-255,000.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020,900.00	96,020,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0,209,464.19	230,209,464.19	
应付账款	125,459,826.29	125,459,826.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149,516.15	15,149,516.15	
应付职工薪酬	24,440,475.54	24,440,475.54	
应交税费	6,555,953.65	6,555,953.65	
其他应付款	206,953,207.38	206,953,207.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4,613.19	1,884,613.19	
其他流动负债	25,734,427.18	25,734,427.18	
流动负债合计	732,408,383.57	732,408,38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200,000.00	78,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35,687.06	6,835,687.06	
递延收益	10,227.65	10,22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000.55	0.00	-255,000.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00,915.26	85,045,914.71	-255,000.55
负债合计	817,709,298.83	817,454,298.28	-255,00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800,000.00	27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034,546.92	396,034,54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76,211.79	36,276,211.79	
未分配利润	257,201,081.79	257,201,08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3,311,840.50	963,311,84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1,021,139.33	1,780,766,138.78	-255,000.55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海外子公司增值税	应税收入	20%，19%，10%，7%
澳大利亚商品服务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服务的价格	10%
英国商品服务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服务的价格	20%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30%
Clenergy America, Inc	21%
Clenergy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19%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说明 1
Clenergy International (JP) Kabushiki-Kaisha	34.18%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Ltd	说明 2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32.275%
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32.275%
CGP Project 1 GMBH	32.275%
Solarpark Ganzlin Infra GmbH & Co.KG	32.275%
Solarpark GSB Infra GmbH & Co.KG	32.275%
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30%
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30%
Cl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	17%
Solarpark MKF GmbH & Co.KG	32.275%
Solarpark KLS GmbH & Co.KG	32.275%
Solarpark KML GmbH & Co.KG	32.275%
Solarpark NHS GmbH & Co.KG	32.275%
Clenergy Deutschland GmbH	32.275%
其他境内子公司	15%、20%、25%

说明 1：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利润来源于香港以外地区，故无需在香港缴纳所得税。

说明 2：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Ltd，根据泰国相关法规规定，注册资本低于 5,000,000.00 泰铢、业务收入不超过 30,000,000.00 泰铢的中小型企业，税前利润小于 300,000.00 泰铢，免征所得税。税前利润高于 300,000.00 泰铢且小于 3,000,000.00 泰铢的部分，按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前利润超过 3,000,000.00 泰铢的，按照 20%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5101462，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期为三年，期限为 2022 年至 2024 年。

(2) 本集团从事的光伏电站发电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中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项目，故符合享受国家企业所得税相关优惠政策，即“三免三减半”，具体税收优惠如下：

单位名称	免税年度	减半年度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2019、2020	2021、2022、2023
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2022、2023	2024、2025、2026
威海市新清阳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2023、2024	2025、2026、2027
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2023、2024	2025、2026、2027
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2023、2024	2025、2026、2027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源海阳（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本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清源工投（新疆）数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享受鼓励类产业企业税收减免政策。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40,401.76	34,313.00
银行存款	162,119,170.39	257,193,712.37
其他货币资金	96,497,948.00	81,018,262.53
合计	258,657,520.15	338,246,287.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76,563,144.41	80,915,072.5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96,497,948.00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5,911.15	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1,055,911.15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55,911.15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42,127.78	31,538,299.69
商业承兑票据	19,000.00	1,986,752.74
合计	12,661,127.78	33,525,052.4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42,127.78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
合计		12,662,127.7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62,127.78	100.00	1,000.00	0.01	12,661,127.78	33,744,024.96	100.00	218,972.53	0.65	33,525,052.43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	0.16	1,000.00	5.00	19,000.00	2,205,725.27	6.54	218,972.53	9.93	1,986,752.74
银行承兑汇票	12,642,127.78	99.84			12,642,127.78	31,538,299.69	93.46			31,538,299.69
合计	12,662,127.78	/	1,000.00	/	12,661,127.78	33,744,024.96	/	218,972.53	/	33,525,052.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	1,000.00	5.00
银行承兑汇票	12,642,127.78	0.00	0.00
合计	12,662,127.78	1,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18,972.53		217,972.53		1,000.00
合计	218,972.53		217,972.53		1,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83,089,829.66
1 年以内小计	483,089,829.66
1 至 2 年	116,093,103.99
2 至 3 年	73,401,104.37
3 年以上	87,728,456.53
合计	760,312,494.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73,867.02	1.40	10,673,867.02	100.00	0.00	10,673,867.02	1.64	10,673,867.02	100.00	0.00
其中：										
客户一	10,673,867.02	100.00	10,673,867.02	100	0.00	10,673,867.02	100.00	10,673,867.02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9,638,627.53	98.60	53,277,781.37	7.11	696,360,846.16	640,015,723.42	98.36	34,783,887.42	5.43	605,231,836.00
其中：										
组合 1（海外客户组合）	252,393,996.59	33.20	13,300,151.88	5.27	239,093,844.71	205,357,991.64	31.56	1,586,550.92	0.77	203,771,440.72
组合 2（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款项）	325,714,062.13	42.84	15,471,417.93	4.75	310,242,644.20	285,507,427.20	43.88	13,561,602.81	4.75	271,945,824.39
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	171,530,568.81	22.56	24,506,211.56	14.29	147,024,357.25	149,150,304.58	22.92	19,635,733.69	13.17	129,514,570.89
合计	760,312,494.55	/	63,951,648.39	/	696,360,846.16	650,689,590.44	/	45,457,754.44	/	605,231,836.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海外客户组合)	252,393,996.59	13,300,151.88	5.27
组合 2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及电力公司款项)	325,714,062.13	15,471,417.93	4.75
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	171,530,568.81	24,506,211.56	14.29
合计	749,638,627.53	53,277,781.37	7.1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73,867.02					10,673,86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83,887.42	18,171,120.82		136,335.34	459,108.47	53,277,781.37
合计	45,457,754.44	18,171,120.82		136,335.34	459,108.47	63,951,648.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6,335.3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36,466,660.93	17.95	6,482,166.40
客户二	68,646,097.18	9.03	0.00
客户三	56,434,079.78	7.42	2,680,618.79
客户四	33,126,411.36	4.36	0.00
客户五	29,010,028.65	3.82	9,623.75
合计	323,683,277.90	42.57	9,172,408.9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28,199.85	16,426,400.44
合计	6,028,199.85	16,426,400.4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942,098.96	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3,942,098.96	0.00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941,842.96	95.62	27,635,026.34	91.88
1 至 2 年	724,864.41	1.36	998,090.11	3.32
2 至 3 年	247,423.75	0.46	1,118,948.02	3.72
3 年以上	1,358,386.72	2.55	324,057.55	1.08
合计	53,272,517.84	100.00	30,076,122.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052,560.50	18.87
第二名	9,524,717.87	17.88
第三名	4,111,875.53	7.72
第四名	3,865,616.89	7.26
第五名	3,162,637.50	5.94
合计	30,717,408.29	57.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422,369.75	25,752,906.58
合计	32,422,369.75	33,752,90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213,259.95
1 年以内小计	20,213,259.95
1 至 2 年	1,275,769.91
2 至 3 年	2,147,278.96
3 年以上	19,221,468.19
合计	42,857,777.01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6,621,102.37	11,941,319.70
代垫款	3,516,409.45	3,669,912.73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4	4,991,487.44
其他	3,242,653.37	1,701,338.28

押金保证金	16,748,532.34	13,766,735.69
员工备用金	758,824.93	589,655.49
资金往来款	6,978,767.11	7,673,458.98
合计	42,857,777.01	44,333,908.31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888,464.73		7,692,537.00	18,581,001.7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077.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1,517.23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0,742,870.26		7,692,537.00	18,435,407.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92,537.00	0.00	0.00	0.00	0.00	7,692,537.00
按组合计提	10,888,464.73	-124,077.25	0.00	0.00	-21,517.23	10,742,870.26

坏账准备						
合计	18,581,001.73	-124,077.25	0.00	0.00	-21,517.23	18,435,407.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款	6,621,102.37	1 年以内	15.45	0.00
第二名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4	3 年以上	11.65	4,991,487.44
第三名	保证金	2,880,000.00	3 年以上	6.72	2,880,000.00
第四名	资金往来款	2,750,000.00	3 年以上	6.42	2,750,000.00
第五名	资金往来款	2,082,537.00	3 年以上	4.86	2,082,537.00
合计	/	19,325,126.81	/	45.09	12,704,024.44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204,639.89	3,291,076.25	32,913,563.64	34,752,390.77	2,625,593.33	32,126,797.4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4,532,186.81	6,976,894.72	57,555,292.09	78,263,642.96	6,143,827.2	72,119,815.7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5,059,239.35	0.00	5,059,239.35	16,363,711.42	0.00	16,363,711.42
在途物资	17,008,563.36	0.00	17,008,563.36	25,221,310.82	0.00	25,221,310.82
委托加工物资	5,123,133.98	0.00	5,123,133.98	8,843,570.26	0.00	8,843,570.26
半成品	9,702,731.84		9,702,731.84	8,816,587.20	0.00	8,816,587.20
发出商品	15,566,238.17	0.00	15,566,238.17	13,233,202.52	0.00	13,233,202.52
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50,136,608.92	7,167,152.07	42,969,456.85	35,575,531.63	7,890,255.57	27,685,276.06
合计	203,333,342.32	17,435,123.04	185,898,219.28	221,069,947.58	16,659,676.10	204,410,271.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25,593.33	883,286.55	0.00	217,803.63	0.00	3,291,076.2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143,827.20	1,234,533.28	17,247.13	418,712.89	0.00	6,976,894.7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建电站开发产品	7,890,255.57	125,417.23	0.00	848,520.73	0.00	7,167,152.07

合计	16,659,676.10	2,243,237.06	17,247.13	1,485,037.25	0.00	17,435,123.04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625,764.32	681,288.22	12,944,476.10	3,500,315.00	175,015.75	3,325,299.25
未到期的质保金	1,872,441.36	97,053.72	1,775,387.64	2,603,641.37	714,945.90	1,888,695.47
合计	15,498,205.68	778,341.94	14,719,863.74	6,103,956.37	889,961.65	5,213,994.7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账龄组合	627,363.45	738,983.16	0.00	到期收回质保金
合计	627,363.45	738,983.16	0.00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22,015,539.39	27,774,765.09
预缴所得税	4,460,494.27	6,196,200.14
待摊费用	1,244,470.48	2,858,608.85
合计	27,720,504.14	36,829,574.0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727,998.76			-117,249.02						610,749.74	
Kamiita Solar Farm Godo-Kaisha	1,180,136.96			69,333.99					51,693.58	1,301,164.53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 限公司	4,323,848.42			392,823.75						4,716,672.17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3,684,242.17			680,346.20						4,364,588.37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2,409,434.72			660,848.31						3,070,283.03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771,487.38			149,248.44						1,920,735.82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9,081,125.00			772,383.02						9,853,508.02	
厦门建发清源新能源 有限公司	1,998,071.10			-3,625.81						1,994,445.29	

小计	25,176,344.51			2,604,108.88					51,693.58	27,832,146.97	
合计	25,176,344.51			2,604,108.88					51,693.58	27,832,146.97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45,892,374.01	759,276,712.8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45,892,374.01	759,276,712.8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613,447.73	14,813,487.90	39,950,618.70	10,015,844.36	838,392,708.43	1,008,786,10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7,597.86	3,586,570.41	128,672.56	4,879,231.97	9,822,072.80
(1) 购置		1,227,597.86	3,586,570.41	128,672.56	94,671.86	5,037,512.69
(2) 在建工程转入					4,784,560.11	4,784,560.1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37,489.89	214,555.44	-3,003.86	31,009.99	205,071.68
(1) 处置或报废			214,555.44		31,009.99	245,565.43
(2) 其他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489.89		-3,003.86		-40,493.74
4. 期末余额	105,613,447.73	16,078,575.64	43,322,633.67	10,147,520.78	843,240,930.41	1,018,403,108.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982,996.75	11,343,202.48	19,784,377.95	6,332,885.99	179,065,931.08	249,509,394.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6,509.89	642,087.07	1,548,790.72	422,458.26	18,904,186.69	23,144,032.63
(1) 计提	1,626,509.89	642,087.07	1,548,790.72	422,458.26	18,904,186.69	23,144,032.63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6,203.09	155,920.18	6,230.90	6,744.67	142,692.66
(1) 处置或报废			155,920.18		6,744.67	162,664.85
(2) 其他减少		-26,203.09		6,230.90		-19,972.19
4. 期末余额	34,609,506.64	12,011,492.64	21,177,248.49	6,749,113.35	197,963,373.10	272,510,734.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003,941.09	4,067,083.01	22,145,385.18	3,398,407.43	645,277,557.31	745,892,374.01
2. 期初账面价值	72,630,450.98	3,470,285.42	20,166,240.75	3,682,958.37	659,326,777.35	759,276,712.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房屋建筑物	9,392,036.50	2,292,174.85		7,099,861.65	拟购置产线投产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099,861.65	因未办理相关规划、建设审批手续而无法办理

说明：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709.98 万为包头市清源易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中账面价值为 63,904,079.44 元的房屋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475,290.04	17,386,634.43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58,475,290.04	17,386,634.4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8,475,290.04	0.00	58,475,290.04	17,386,634.43	0.00	17,386,634.43
合计	58,475,290.04	0.00	58,475,290.04	17,386,634.43	0.00	17,386,634.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福建闽南地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2,665,900.00	8,003,581.95	41,324,576.54	4,784,560.11	0.00	44,543,598.38	93.66	93%	-	-	-	自筹
江西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2,110,000.00	0.00	2,884,414.80	0.00	0.00	2,884,414.80	13.04	13%	-	-	-	自筹

合计	74,775,900.00	8,003,581.95	44,208,991.34	4,784,560.11	0.00	47,428,013.18	/	/	-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中账面价值为 9,912,440.31 元的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877,581.18	67,877,58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824.76	130,824.76
(1) 租赁	130,824.76	130,824.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340.74	135,340.74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35,340.74	135,340.74
4. 期末余额	67,873,065.20	67,873,065.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79,130.08	7,879,13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8,246.48	2,618,246.48
(1) 计提	2,618,246.48	2,618,246.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733.03	115,733.03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15,733.03	115,733.03
4. 期末余额	10,381,643.53	10,381,643.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491,421.67	57,491,42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59,998,451.10	59,998,451.1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007,793.89			9,033,698.39	23,041,49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6,895.03	1,066,895.03
(1) 购置				1,066,895.03	1,066,895.0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682.80			-14,651.99	-54,334.79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682.80			-14,651.99	-54,334.79
4. 期末余额	14,047,476.69			10,115,245.40	24,162,722.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59,369.84			5,094,734.63	7,254,10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324.59			393,012.08	543,336.67
(1) 计提	150,324.59			393,012.08	543,336.6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8,797.72	-8,797.72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09,694.43			5,496,544.44	7,806,238.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37,782.26			4,618,700.97	16,356,483.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48,424.05			3,938,963.76	15,787,387.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 5,454,154.10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 2,230,043.16 元的土地所有权抵押给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支出	2,200,636.70		382,332.15		1,818,304.55
其他	550,334.68	342,561.32	57,050.56		835,845.44
合计	2,750,971.38	342,561.32	439,382.71		2,654,149.9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885,538.68	3,838,508.53	11,091,920.02	2,401,889.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1,094,106.98	19,664,116.05	86,766,480.19	21,184,334.55
可抵扣亏损	122,614,506.93	37,230,685.27	115,641,049.86	35,128,484.38
信用减值准备	70,800,600.54	13,175,081.67	62,882,310.62	11,853,100.50
预提费用及工资	17,435,955.78	4,308,203.04	11,540,518.69	3,368,505.58
员工长期服务离职补偿	1,315,753.57	394,726.06	1,905,332.48	571,599.77
递延收益	32.30	4.85	10,227.65	1,534.15
预计负债	173,815.81	38,933.75	173,388.81	38,805.65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53,660,185.64	13,219,590.12	1,303,161.55	332,228.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775,133.45	232,540.04
合计	413,980,496.23	91,869,849.34	292,089,523.32	75,113,022.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52,351,995.93	12,869,272.98	2,073,604.13	485,115.4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62,458.00	219,368.70	1,700,003.67	255,000.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5,911.15	316,773.34		
合计	54,870,365.08	13,405,415.02	3,773,607.80	740,115.9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05,415.02	78,464,43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05,415.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352,203.22	1,375,418.08
可抵扣亏损	110,803,222.02	102,868,967.95
合计	123,155,425.24	104,244,386.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918,472.65	891,229.19	

2024 年	6,647,981.60	6,624,402.80	
2025 年	821,790.50	752,878.16	
2026 年	4,351,882.33	4,199,058.69	
2027 年	4,008,312.57	5,134,906.95	
2028 年	2,018,260.03		
2032 年	1,647,021.92	1,647,021.92	说明 1
2033 年	880,260.06	880,260.06	说明 1
2034 年	1,213,965.48	1,213,965.48	说明 1
2035 年	49,269.83	49,269.83	说明 1
2036 年	35,285.03	35,285.03	说明 1
无期限	87,210,720.02	81,440,689.84	说明 1、说明 2
合计	110,803,222.02	102,868,967.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系美国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由于该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不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当地税法规定，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产生的可抵扣亏损在未来 20 年内有效，2018 年起产生的 80% 的可抵扣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

说明 2：系德国、英国、澳洲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由于该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不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当地税法规定，可抵扣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744,275.13		744,275.13	2,757,705.75		2,757,705.75
合计	744,275.13		744,275.13	2,757,705.75		2,757,705.7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信用借款		9,035,909.8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0,043,333.33	72,075,402.78
保证及抵押借款	49,228,285.70	50,044,444.44
短期贸易融资		13,942,858.33
合计	99,271,619.03	145,098,615.3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 1：保证借款余额 50,043,333.33 元（含利息）包括：（1）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科技支行借款合计 20,015,000.00 元，上述借款由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本公司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科技支行借款 30,028,333.33 元，上述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说明 2：保证及抵押借款余额 49,228,285.70 元（含利息）包括：（1）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借款 40,031,111.11 元，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清源电力有限公司和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抵押物为房屋及建筑物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2）本公司子公司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向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借款 9,197,174.59 元，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project (Australia) Pty Ltd 提供保证担保；抵押物为房屋及建筑物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固定资产”和“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2.在建工程”和“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6.无形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5,133.45	0.00	775,133.45	0.0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775,133.45	0.00	775,133.45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775,133.45	0.00	775,133.45	0.00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6,175,363.97	256,847,148.84
合计	266,175,363.97	256,847,148.8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50,216,349.14	162,091,470.64
应付费用	15,132,637.13	15,362,730.29
其他	410,466.34	462,604.09
合计	165,759,452.61	177,916,805.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4,041,270.53	17,365,374.57
合计	14,041,270.53	17,365,374.5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334,304.41	70,436,717.72	67,967,399.44	36,803,622.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3,580.32	5,157,148.08	5,199,506.38	221,222.02
三、辞退福利	24,828.00	30,679.00	55,507.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622,712.73	75,624,544.81	73,222,412.82	37,024,844.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877,392.56	64,316,896.06	61,930,198.50	36,264,090.12
二、职工福利费		133,564.80	133,564.80	
三、社会保险费	205,158.85	3,716,739.66	3,671,502.93	250,395.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158.85	3,208,022.17	3,162,785.44	250,395.58
工伤保险费		352,829.92	352,829.92	
生育保险费		155,887.57	155,887.57	
四、住房公积金	251,753.00	1,917,040.06	1,879,656.07	289,136.9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2,477.14	352,477.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334,304.41	70,436,717.72	67,967,399.44	36,803,622.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3,580.32	5,041,294.85	5,083,653.15	221,222.02

2、失业保险费		115,853.23	115,853.2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3,580.32	5,157,148.08	5,199,506.38	221,222.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64,547.70	5,289,517.6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312,972.18	5,001,445.26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312.83	85,083.61
商品服务税（澳大利亚）	2,754,463.12	2,389,269.61
其他	1,941,474.11	3,348,589.74
合计	20,982,769.94	16,113,905.8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7,719.32	
其他应付款	26,055,928.32	33,038,214.92
合计	26,443,647.64	33,038,214.9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87,719.32	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387,719.32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预提	4,686,255.60	8,206,471.95
投标保证金	823,159.20	789,659.20
扶贫款	3,966,000.00	3,966,000.00
股权购买款	150,000.00	150,000.00
往来款	5,315,946.26	7,202,756.48
销售返利	5,985,586.00	8,079,188.57
其他	5,128,981.26	4,644,138.72
合计	26,055,928.32	33,038,214.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612,006.11	25,078,818.6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38,822.07	1,588,775.6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00,396.14	4,242,329.17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655,316.84	555,295.07
合计	69,906,541.16	31,465,218.5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票据	12,662,127.78	24,333,809.43
待转销项税额	737,850.42	1,281,432.38
合计	13,399,978.20	25,615,241.8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146,605.56	50,053,779.86
抵押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29,924,916.67	30,030,833.33
质押及保证借款	236,063,881.21	239,604,183.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612,006.11	-25,078,818.67
合计	251,523,397.33	294,609,977.7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包括：

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分别取得借款 39,241,105.56 元与 9,905,500.00 元，均由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及保证借款包括：

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借款 29,924,916.67 元，以本公司所拥有的厂房作为抵押物，同时由子公司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源电力有限公司、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和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质押及保证借款包括:

①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行营业部借款 25,528,333.30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子公司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固阳县支行借款 87,103,916.70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③子公司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17,858,493.06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④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22,881,028.39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⑤子公司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9,151,412.18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⑥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9,532,721.02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⑦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7,340,195.19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⑧子公司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12,393,890.38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⑨子公司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21,927,652.20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⑩子公司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14,442,072.35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⑪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7,904,166.44 元, 以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1. 保证借款利率区间 2.00%-3.78%;
2. 抵押及保证借款利率区间 2.80%-3.00%;
3. 质押及保证借款利率区间 3.00%-4.5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487,516.54	80,585,744.2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306,978.47	26,085,295.0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00,396.14	4,242,329.17
合计	50,180,141.93	50,258,119.9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3,221,434.91	62,020,505.1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638,822.07	1,588,775.6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1,582,612.84	60,431,729.49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光伏电站扶贫金	63,221,434.91	62,020,505.12
合计	63,221,434.91	62,020,505.12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6,778,487.06	6,778,487.06	
产品质量保证	80,769.00	81,196.00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92,619.81	92,619.81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员工长期服务离职补偿	1,905,332.48	1,315,753.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555,295.07	655,316.84	
合计	8,301,913.28	7,612,739.5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未决诉讼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 或有事项”。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227.65		10,195.35	32.30	
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	2,125,002.15		63,163.20	2,061,838.95	
合计	2,135,229.80		73,358.55	2,061,871.2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逆变器及支架产业化	4,200.40			4,180.03		20.37	与资产相关

高效率太阳能发电设备产业	6,027.25			6,015.32		11.9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27.65			10,195.35		3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3,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3,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5,307,313.30	55,817.93	0.00	395,363,131.2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5,307,313.30	55,817.93	0.00	395,363,131.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55,817.93 元，系本公司收购子公司厦门韦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收购对价与少数股东权益差额 55,817.93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4,259.21	-1,204,355.47				-1,233,254.17	28,898.70	31,005.0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4,259.21	-1,204,355.47				-1,233,254.17	28,898.70	31,005.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64,259.21	-1,204,355.47				-1,233,254.17	28,898.70	31,005.0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005,109.97	0.00	0.00	36,005,109.9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005,109.97	0.00	0.00	36,005,109.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022,435.13	299,919,156.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3,022,435.13	299,919,156.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668,185.56	109,380,815.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94,526.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904,000.00	9,583,010.4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8,786,620.69	393,022,435.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1,999,972.49	625,641,618.90	596,876,946.45	481,683,828.78
其他业务	10,196,229.69	1,958,432.77	8,767,917.61	3,081,837.03
合计	862,196,202.18	627,600,051.67	605,644,864.06	484,765,665.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团	合计
商品类型		
光伏支架	718,443,142.70	718,443,142.70
光伏电力电子产品	194,552.98	194,552.98
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业务	133,362,276.81	133,362,276.81
其中：光伏电站工程	65,037,276.56	65,037,276.56
光伏电站发电	68,325,000.25	68,325,000.25
光伏电站转让	0.00	0.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66,232,115.74	266,232,115.74
境外	585,767,856.75	585,767,856.7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51,999,972.49	851,999,972.4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071.65	145,620.64
教育费附加	77,870.49	116,399.58
资源税		
房产税	243,940.94	398,875.22
土地使用税	765,447.20	765,447.20
车船使用税	9,670.17	11,245.00
印花税	399,577.93	317,380.42

其他	5,061.40	10,601.91
合计	1,587,639.78	1,765,569.9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资	26,162,359.23	16,764,752.84
市场开发费	7,931,779.51	6,413,807.50
其他	10,772,946.87	4,673,344.66
合计	44,867,085.61	27,851,905.0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307,002.42	967,661.36
差旅费	979,893.67	234,193.04
房租水电物业费	1,177,710.95	929,645.85
其他	3,050,989.62	3,069,585.69
员工薪资	21,803,047.88	12,016,745.08
折旧与摊销	2,043,490.66	1,594,315.58
专业服务费	5,989,137.52	3,657,589.06
合计	36,351,272.72	22,469,735.6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4,536,609.54	6,931,780.91
其他	977,452.03	535,810.66
材料费	393,956.91	341,160.86
折旧费及摊销	612,426.75	555,283.35
设计咨询费	140,094.34	333,714.87
检测费	2,041,864.46	428,353.52
合计	18,702,404.03	9,126,104.1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61,659.70	13,634,196.06
利息收入	-1,821,718.19	-746,933.80
融资租赁费用	0.00	0.00
汇兑净损失	-17,482,433.98	9,702,602.23
手续费及其他	956,867.07	920,093.59
扶贫金未确认费用摊销	1,200,929.79	1,247,966.25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219,805.73	1,165,362.59
合计	-7,664,889.88	25,923,286.9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补助	2,825,900.00	232,500.00
社保补贴	59,656.84	62,698.90
工信局补贴	519,600.00	638,300.00
商务局补贴	0.00	389,549.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73,000.00	0.00
高新企业奖励	450,000.00	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手续费返还	57,944.62	50,988.83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95.35	60,448.02
其他	156,307.46	79,936.44
合计	4,252,604.27	1,514,421.1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04,108.88	1,452,525.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03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841,750.42	
合计	3,445,859.30	1,532,555.8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9,200.73	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29,200.73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029,200.73	0.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7,972.53	-1,050,821.0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171,120.82	2,065,562.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077.25	454,596.9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7,829,071.04	1,469,338.06

其他说明：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243,237.06	963,747.3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111,619.71	335,386.49
合计	2,131,617.35	1,299,133.8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23,345.32	-27,305.21
合计	-23,345.32	-27,30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268.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68.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545,600.30	184,310.40	
保险赔款		308,686.59	
其他	101,867.07	63,540.96	101,867.07
合计	647,467.37	561,805.95	101,867.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640.57		28,640.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640.57		28,640.5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322,419.17	
罚款及滞纳金	92,987.85	9,655.64	92,987.85
合计	121,628.42	332,074.81	121,628.4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776,254.79	7,196,702.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96,051.89	-1,620,188.73
合计	22,480,202.90	5,576,513.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0,022,10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503,31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36,517.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6,705.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534.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171.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9,911.8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58,353.4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0.00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2,637,479.27
小微企业应纳税所得额减免	-1,652,367.31

所得税费用	22,480,202.9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及政府补助	4,290,037.79	1,456,754.59
利息收入	1,821,718.19	746,933.81
保证金、备用金等的收回	12,989,297.50	3,278,138.56
废料收入	9,012,560.63	5,263,684.80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	12,302,727.85	29,589,932.48
其他	1,038,883.61	618,462.67
合计	41,455,225.57	40,953,906.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60,327,508.74	59,848,849.41
保证金、备用金等的支付	15,757,682.37	13,456,898.59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26,702,413.32	1,125,614.62
合计	102,787,604.43	74,431,362.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融资租赁款	0.00	65,188,062.88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998,664.90	1,798,725.65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316,364.07	0.00
合计	2,315,028.97	66,986,788.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541,904.89	28,647,013.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31,617.35	1,299,133.88
信用减值损失	17,829,071.04	1,469,338.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84,643.00	23,129,144.33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18,246.48	2,541,399.50
无形资产摊销	543,336.67	474,321.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9,382.71	102,07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45.32	27,305.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40.57	-5,26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9,200.73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00,038.75	25,750,127.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5,859.30	-1,532,55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5,935.90	-1,544,31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0,115.99	-75,873.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76,725.73	-29,759,745.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448,281.22	-89,418,613.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08,470.15	-41,670,207.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011.72	-80,566,719.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159,572.15	215,183,593.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148,025.37	209,230,87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988,453.22	5,952,716.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2,159,572.15	256,148,025.37
其中：库存现金	40,401.76	34,31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119,170.39	256,113,712.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159,572.15	256,148,025.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497,948.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94,276,248.15	质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3,904,079.44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在建工程	9,912,440.31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7,684,197.26	抵押于银行以提供担保
合计	372,274,913.16	/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电站电费收费权受限系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将电站电费收费权质押于银行以获取融资。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912,442.93	7.2258	28,270,530.14
欧元	241,727.80	7.8771	1,904,114.06
日元	82,748,082.92	0.0501	4,145,182.47
英镑	451,422.61	9.1432	4,127,447.20
澳元	9,766,772.93	4.7992	46,872,696.64
卢比	1,000.00	0.08846	88.46
新台币	88.00	0.2333	20.53
港币	4,679.92	0.9220	4,314.79
泰铢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324,691.95	7.2258	67,378,359.07
澳元	15,895,420.55	4.7992	76,285,302.30
欧元	9,884,433.95	7.8771	77,860,674.65
日元	3,968,869.80	0.0501	198,816.56
英镑	3,354,497.77	9.1432	30,670,844.0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91,101.45	7.2258	658,280.83
澳元	25,729.10	4.7992	123,479.10
欧元	283,112.18	7.8771	2,230,102.95
日元	22,587,962.00	0.0501	1,131,521.37
泰铢	121,000.00	0.2034	24,615.51
英镑	0.02	9.1432	0.18
短期借款			
其中：澳元	1,916,397.44	4.7992	9,197,174.5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2,361.52	7.2258	1,100,933.87
澳元	1,118,066.03	4.7992	5,365,822.49

欧元	126,149.67	7.8771	993,693.56
日元	131,090.00	0.0501	6,566.82
英镑	5,806.66	9.1432	53,091.4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51,882.64	7.2258	1,097,473.57
澳元	1,681,003.70	4.7992	8,067,472.95
欧元	7,037.78	7.8771	55,437.30
日元	6,019,637.95	0.0501	301,547.74
泰铢	203,836.05	0.2034	41,467.18
英镑	8,055.56	9.1432	73,653.6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及结算方式	记账本位币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澳洲	主要从事澳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Cl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主要从事美国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美元结算	美元
Clenergy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国	主要从事英国等欧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英镑结算	英镑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Ltd	泰国	主要从事泰国等亚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泰铢结算	泰铢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作为集团的一个销售中心, 主要负责对亚太地区市场的销售, 有部分业务以日元结算, 但是主要业务以及日常运营均以美元结算	美元
Clenergy International (JP) Kabushiki-Kaisha	日本	作为集团的一个费用中心, 主要负责对日本市场的开拓/维护以及售后服务, 日常运营以日元进行结算	日元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及产品销售,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	澳洲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澳元结算	澳元
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CGP Project 1 GmbH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 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Solarpark Ganzlin Infra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 销售、采	欧元

GmbH & Co. KG		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Solarpark GSB Infra GmbH & Co.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Solarpark MKF GmbH & Co.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Solarpark KLS GmbH & Co.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Solarpark KML GmbH & Co. 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Solarpark NHS GmbH & Co. KG	德国	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Clenergy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主要从事德国等欧洲市场支架产品的销售，销售、采购及日常运营均以欧元结算	欧元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30	其他收益	10,195.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42,408.92	其他收益	4,242,408.9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青岛苏莱光伏	2023年5月26日	0.00	100%	购买股权	2023年5月26日	工商变更完成	0.00	-5.15

科技有 限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6 月，设立子公司 Solarpark MKF GmbH & Co.KG、Solarpark KLS GmbH & Co.KG、Solarpark KML GmbH & Co.KG、Solarpark NHS GmbH & Co.KG、清源城服（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沙清源清安新能源有限公司、Clenergy Deutschland GmbH、南京清源博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Cl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	-	设立
2.Clenergy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贸易	100	-	设立
3.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生产制造	100	-	设立
4.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设立
5.Clenergy International(JP)Kabushiki-Kaisha	日本	日本	贸易	-	100	设立
6.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工程施工	100	-	设立
7.清源海西(厦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投资	75	-	设立
8.清源海阳(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75	设立
9.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菏泽市	菏泽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10.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包头市固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12.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地区	新疆和田地区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13.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市	淄博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包头市清源易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生产制造	100	-	设立
15.Clenergy projects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电站建设与运营及贸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CLENERGY INTERNATIONAL(THAILAND)Co.,Ltd	泰国	泰国	贸易	-	49	设立
17.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亳州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亳州市	亳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19.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卫市	中卫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20.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明市	三明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21.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22.厦门韦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技术开发	100	-	设立
23.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漳州市	漳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24.上海清源累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咨询	100	-	设立
25.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26.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70	设立
27.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28.MES Solar XXXV GmbH & Co. KG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肥城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泰安市	泰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苏州戎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34.CGP Project 1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35.丰县万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舞钢市	舞钢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包头市固清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38.包头市清源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100	-	设立
39.威海市新清阳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威海市	威海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0.江门市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门市	江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1.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2.Cl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3.Solarpark Ganzlin Infra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44.清源（厦门）数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生产制造	100	-	设立
45.清源工投（新疆）数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智能制造	60	-	设立
46.天津新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7.泉州清源安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48.Solarpark GSB Infra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49.上饶市清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饶市	上饶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50.Solarpark MKF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51.Solarpark KLS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52.Solarpark KML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53.Solarpark NHS GmbH & Co.KG	德国	德国	海外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54.清源城服（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51	设立
55.青岛苏莱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56.长沙清源清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57.Clenergy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德国	贸易	-	100	设立
58.南京清源博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说明 1：2015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自然人股东 Boontham Arayavatn 及 Sornsawan Sethayanon 在泰国合资设立 Clenergy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Ltd，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9% 的优先股股份，根据公司章程，优先股的投票等于两票，普通股的投票等于一票，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对其存在控制权，故作为子公司核算。

说明 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甘肃清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平凉崆峒区清能晶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已质押至国家电投集团甘肃新能源有限公司，同时实际控制权已转移至国家电投集团甘肃新能源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 6 日甘肃清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完成 100% 股权转让。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	权益法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	权益法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	权益法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20.00	—	权益法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市	泉州市	电站建设与运营	—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安中品 阳	南安新科 阳	南安中威 阳	泉州中清 阳	泉州在源	南安中品 阳	南安新科 阳	南安中威 阳	泉州中清 阳	泉州在源
流动资产	70,918,33 7.42	79,074,58 4.16	58,492,38 2.04	44,850,41 7.70	13,859,42 6.26	61,670,70 1.55	74,835,81 3.82	55,212,90 9.64	37,772,67 8.68	13,439,00 9.78
非流动资产	98,087,52 0.55	114,835.8 24.31	79,485,87 0.56	67,074,11 0.13	15,512,35 0.43	100,308,7 35.73	117,199,0 30.18	81,306,58 5.32	68,556,33 1.23	15,868,06 5.23
资产合计	169,005,8 57.97	193,910,4 08.47	137,978,2 52.60	111,924,5 27.83	29,371,77 6.69	161,979,4 37.28	192,034,8 44.00	136,519,4 94.96	106,329,0 09.91	29,307,07 5.01
流动负债	17,103,97 5.71	16,379,66 0.89	25,737,80 4.88	9,281,920. 88	15,331,25 3.58	79,015,22 5.03	18,721,91 3.04	29,313,78 3.41	51,170,95 7.48	16,269,16 7.10
非流动负债	113,494,2 68.05	113,568,1 57.59	81,124,39 9.39	72,414,02 7.21	2,873,813. 02	47,883,30 8.39	113,343,1 38.18	79,407,80 2.97	26,868,62 2.77	2719934.7 8
负债合计	130,598,2 43.76	129,947,8 18.48	106,862,2 04.27	81,695,94 8.09	18,205,06 6.60	126,898,5 33.42	132,065,0 51.22	108,721,5 86.38	78,039,58 0.25	18,989,10 1.8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407,61 4.21	63,962,58 9.99	31,116,04 8.33	30,228,57 9.74	11,166,71 0.09	35,080,90 3.86	59,969,79 2.78	27,797,90 8.58	28,289,42 9.66	10,317,97 3.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7,681,522. 84	12,792,51 8.00	6,223,209. 67	6,045,715. 95	2,233,342. 02	7,016,180. 77	11,993,95 8.56	5,559,581. 72	5,657,885. 93	2,063,594. 63
调整事项	-3,316,93 4.47	-2,939,00 9.98	-3,152,92 6.64	-1,329,04 3.78	-312,606.2 0	-3,331,93 8.60	-2,912,83 3.56	-3,150,14 7.00	-1,334,03 7.51	-292,107. 2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86,94 0.45	-1,914,07 1.03	-2,218,88 9.79	-1,373,36 9.54		-2,665,33 2.57	-1,972,07 3.19	-2,286,12 8.87	-1,414,98 6.80	

—其他	-729,994.0 2	-1,024,93 8.95	-934,036.8 5	44,325.76	-312,606.2 0	-666,606.0 3	-940,760.3 7	-864,018.1 3	80,949.29	-292,107. 2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64,588. 37	9,853,508. 02	3,070,283. 03	4,716,672. 17	1,920,735. 82	3,684,242. 17	9,081,125. 00	2,409,434. 72	4,323,848. 42	1,771,487. 3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006,458. 44	10,573,81 2.39	7,841,292. 19	6,242,870. 13	1,444,564. 24	18,235,02 4.81	21,186,03 4.58	15,545,59 2.58	12,534,72 0.11	3,834,235. 94
净利润	3,275,042. 31	3,881,327. 23	3,201,547. 81	1,934,080. 28	791,223.4 2	4,871,830. 19	4,820,649. 50	3,317,529. 97	3,849,358. 24	2,104,801. 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75,042. 31	3,881,327. 23	3,201,547. 81	1,934,080. 28	791,223.4 2	4,871,830. 19	4,820,649. 50	3,317,529. 97	3,849,358. 24	2,104,801. 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06,359.56	3,906,206.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9,832.84	75,817.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9,832.84	75,817.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92.00	8,292.0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2.57%（比较期：45.0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5.09%（比较期：55.4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9,271,619.03			99,271,619.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266,175,363.97			266,175,363.97
应付账款	165,759,452.61			165,759,452.61
其他应付款	26,055,928.32			26,055,92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06,541.16			69,906,541.16
其他流动负债	13,399,978.20			13,399,978.20
长期借款		118,451,831.38	133,071,565.95	251,523,397.33
租赁负债		14,533,236.42	35,646,905.51	50,180,141.93
长期应付款		61,582,612.84		61,582,612.84
合计	640,568,883.29	194,567,680.64	168,718,471.46	1,003,855,035.39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5,098,615.36			145,098,615.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5,133.45			775,133.45
应付票据	256,847,148.84			256,847,148.84
应付账款	177,916,805.02			177,916,805.02
其他应付款	33,038,214.92			33,038,214.92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465,218.54			31,465,218.54
其他流动负债	25,615,241.81			25,615,241.81
长期借款		152,929,756.44	141,680,221.29	294,609,977.73
租赁负债		13,009,378.00	37,248,741.96	50,258,119.96
长期应付款		60,431,729.49	—	60,431,729.49
合计	670,756,377.94	226,370,863.93	178,928,963.25	1,076,056,205.12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集团之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除以澳元、美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币及日元进行销售和采购外，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分别采用澳元、美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币及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业务活动绝大部分以记账本位币结算，因而境外子公司不承担重大外汇风险。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澳洲子公司通过锁汇来规避外汇风险。同时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银行借款。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5,911.15		1,055,911.1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055,911.15		1,055,911.1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6,028,199.85	6,028,199.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55,911.15	6,028,199.85	7,084,111.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远期外汇合约，以该合约按资产负债表日银行远期结售汇报价作为公允价值确定依据，所使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鉴于其期限较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按其摊余成本确认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HONG DANIEL。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及服务	143,653.88	197,121.12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及产品销售	358,852.93	433,962.48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302,291.50	360,377.34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276,225.80	328,301.86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50,153.90	58,018.81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收入	232,264.91	274,056.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9.47	290.8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104,099.37	5,204.97	39,870.21	1,993.51
应收账款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74,202.67	23,710.13	181,403.29	9,070.16
应收账款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14,513.83	30,725.69	236,756.29	11,837.81
应收账款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19,844.00	25,992.20	199,415.00	9,970.75
应收账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6,848.75	4,342.44	33,685.58	1,684.28
应收账款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97,120.00	19,856.00	150,919.22	7,545.96
其他应收款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554.91	450,554.91	450,554.91	225,277.46
其他应收款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688.29	122,688.29	122,688.29	61,344.15
其他应收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8,405.06	448,405.06	448,405.06	434,793.34
应收股利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应收股利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应收股利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应收股利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应收股利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39,052.92	524,076.05
其他应付款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9,694.36	459,694.36
其他应付款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023.13	0.00
应付账款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824.00	5,824.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8年4月，公司与日本 Mirait 工程公司（以下简称“Mirait 公司”）签署买卖合同，因技术指标更改导致交付产品中支撑托架的规格尺寸有差异，Mirait 公司因此遭受业主方索赔项目工程停工停电等损失，Mirait 公司向业主支付 31,399.33 万日币。2020年5月，Mirait 公司向本案原告三井住友海上火灾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井住友”）购买了相关保险并取得保险款 22,039.13 万日币，三井住友因此取得代位求偿权。2023年2月，三井住友向 JCAA 提起仲裁申请，要求

公司对其进行赔偿，包括相关的项目损失 21,039.13 万日币及与本案相关的资产管理报酬及律师费等 1,000.00 万日币。

因目前案件仍处于诉讼前期阶段，公司管理层根据已有的抗辩事由，初步判断公司很可能承担赔偿责任，基于谨慎考虑，预提 60% 涉诉金额的赔偿支出。

截至本报告日止，此案仍在诉讼请求过程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	合同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一、子公司					
晋江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1,900.00	1,783.91	2022 年 4 月	2037 年 4 月
江门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960.00	914.24	2022 年 6 月	2037 年 6 月
淄博昱泰光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400.00	2,285.61	2022 年 6 月	2037 年 6 月
新斯瓦特（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	952.33	2022 年 6 月	2037 年 6 月
天津市瑞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770.00	733.30	2022 年 6 月	2037 年 6 月
漳州卓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	1,300.00	1,238.03	2022 年 7 月	2037 年 6 月
舞钢市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300.00	2,190.37	2022 年 7 月	2037 年 6 月
清阳海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15.00	1,442.79	2022 年 7 月	2037 年 6 月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	1,500.00	2017 年 3 月	2027 年 3 月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800.00	1,050.00	2017 年 4 月	2027 年 4 月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7,660.00	7,090.00	2020 年 4 月	2035 年 4 月
包头市固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	1,840.00	1,610.00	2020 年 6 月	2035 年 4 月
中卫市闽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790.00	790.00	2023 年 6 月	2038 年 6 月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	987.85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8 月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18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10 月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	751.01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8 月
			181.54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11 月
			275.65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11 月
			390.73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	3,000.00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9 月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	252.84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8 月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	8,000.00	190.46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10 月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66.50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10 月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	66.30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	136.91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11 月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90.48	2023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本公司	1,092.26 (说明 2)	1,092.26 (说明 2)	2020 年 10 月	2025 年 4 月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Clenergy Internationa l (HK)	145.42 (说明 3)	145.42 (说明 3)	2020 年 11 月	2025 年 11 月

	Limited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本公司	4,157.48	0.00		
二、其他公司					
K/S Obton Solenergi Turner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1,092.26 (说明 2)	1,092.26 (说明 2)	2020 年 10 月	2025 年 4 月
FRV Solar Holdings I B.V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145.42 (说明 3)	145.42 (说明 3)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 11 月

说明 1：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子公司开具汇票或向银行借款；票据担保金额披露时统计口径为敞口部分，即票面金额扣除保证金后的余额为实际担保金额；借款担保金额披露时统计口径统一为期末未还本金之和。

说明 2：本公司为子公司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提供的担保额截至报表日实际未使用。

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转让德国 Ganzlin 光伏电站项目公司股权并签订《项目实施合同》，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履约保证，履约保证金额不超过 1,092.26 万欧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债务人，为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履约保证，履约保证金额不超过 1,092.26 万欧元。履约保证起始日为 Ganzlin 光伏电站项目验收之日，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履约保证年限不超过 4.5 年。

说明 3：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为其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履约保证，以及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为 FRV Solar Holdings I B.V. 提供履约保证，币种为澳元。

本公司子公司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将其所持有的澳洲 Metz 115MWac 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及建设权转让给 FRV Solar Holdings I B.V.，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需为协议中所保证事项进行履约保证，履约保证金额不超过 145.42 万澳元；Clenergy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作为转让方履约保证，为 Clenergy Global Projects GmbH 提供履约保证，履约保证金额不超过 145.42 万澳元，履约保证期限不超过 5 年。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保函金额 4,223.80 万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 电站服务经营分部；
- ② 电费收入经营分部；
- ③ 产品经营分部；
- ④ 境外经营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站服务经营分部	电费收入经营分部	产品经营分部	境外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3,423,428.46	68,313,022.29	597,652,814.62	319,337,828.30	196,530,891.49	862,196,202.1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5,210,373.25	68,313,022.29	409,334,978.34	319,337,828.30		862,196,202.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8,213,055.21		186,697,329.95		194,910,385.1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3,387,709.33	68,313,022.29	368,041,164.81	312,744,459.05	-29,513,617.01	851,999,972.49
营业成本	66,895,059.07	27,646,596.25	457,056,693.78	274,098,766.55	198,642,664.28	627,054,451.3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6,858,001.94	27,646,596.25	322,050,608.30	284,069,225.66	74,982,813.24	625,641,618.90
营业费用	4,499,733.46	2,556,940.67	49,357,623.17	35,612,714.79	-7,893,750.27	99,920,762.36
营业利润/(亏损)	2,432,242.96	23,761,144.15	105,215,510.40	4,154,726.10	5,521,754.47	130,041,869.14
资产总额	304,468,135.23	1,224,562,426.81	1,774,297,350.24	366,540,691.35	1,393,160,948.43	2,276,707,655.20
负债总额	118,491,616.31	827,856,471.75	737,993,136.20	267,091,533.78	865,466,507.29	1,085,966,250.7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3,889,530.14
1 年以内小计	313,889,530.14

1 至 2 年	14,466,459.99
2 至 3 年	9,110,759.07
3 年以上	16,724,908.41
合计	354,191,657.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73,867.02	3.01	10,673,867.02	100.00	0.00	10,673,867.02	3.21	10,673,867.02	100.00	0.00
其中：										
1.单项金额重大	10,673,867.02	100.00	10,673,867.02	100.00	0.00	10,673,867.02	100.00	10,673,867.0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3,517,790.59	96.99	16,709,325.32	4.86	326,808,465.28	322,171,780.13	96.79	11,703,170.29	13.46	310,468,609.84
其中：										
组合 1.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119,088,626.77	33.62	1,621,680.89	1.36	117,466,945.88	107,771,570.32	32.38	878,012.42	0.81	106,893,557.90
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款	93,400,792.17	26.37	15,087,644.43	16.15	78,313,147.75	85,630,739.81	25.72	10,825,157.87	12.64	74,805,581.94
组合 5.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1,028,371.65	36.99		0.00	131,028,371.65	128,769,470.00	38.69			128,769,470.00
合计	354,191,657.61	/	27,383,192.34	/	326,808,465.28	332,845,647.15	/	22,377,037.31	/	310,468,609.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673,867.02	10,673,867.0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海外客户款项	119,088,626.77	1,621,680.89	1.36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93,400,792.17	15,087,644.43	16.1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1,028,371.65	0.00	0.00
合计	343,517,790.59	16,709,325.32	4.8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673,867.02					10,673,867.02
组合计提	11,703,170.29	9,829,947.22		32,382.81		16,709,325.32
合计	22,377,037.31	9,829,947.22		32,382.81		27,383,192.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382.8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2,690,262.72	26.17	0.00
第二名	68,646,097.18	19.38	0.00
第三名	26,194,883.25	7.40	0.00
第四名	25,214,484.82	7.12	1,260,724.24
第五名	24,783,802.59	7.00	0.00
合计	237,529,530.56	67.06	1,260,724.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00,000.00	7,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57,594,049.87	539,309,318.75
合计	565,294,049.87	547,009,318.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700,000.00	7,7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1-2 年	客户未支付	否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1-2 年	客户未支付	否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	1-2 年	客户未支付	否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2 年	客户未支付	否
合计	7,700,000.00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6,606,175.93
1 年以内小计	246,606,175.93
1 至 2 年	225,265,551.23
2 至 3 年	53,713,150.30
3 年以上	41,244,312.62
合计	566,829,190.0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电站股权转让款	4,991,487.44	4,991,487.4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43,209,524.93	523,884,264.04
资金往来款	4,009,705.18	3,996,764.25
押金保证金	5,551,019.04	3,964,396.00
出口退税款	5,766,653.30	9,896,067.98
其他	2,716,439.26	923,442.57
员工备用金	584,360.93	514,821.69
减: 坏账准备	9,235,140.21	8,861,925.22
合计	557,594,049.87	539,309,318.7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361,925.22		500,000.00	8,861,925.2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3,214.99		0.00	373,214.9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8,735,140.21		500,000.00	9,235,140.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500,000.00					500,000.00
组合计提	8,361,925.22	373,214.99				8,735,140.21
合计	8,861,925.22	373,214.99				9,235,140.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13,225,261.2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9.98	0.0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2,265,359.34	1 年以内	12.75	0.0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1,252,561.92	1 年以内、1-2 年	10.81	0.00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8,838,474.15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10.38	0.00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3,706,259.85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7.71	0.00
合计	/	349,287,916.49	/	61.62	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9,891,449.83	1,258,380.00	458,633,069.83	459,575,085.76	1,258,380.00	458,316,705.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703,517.42		32,703,517.42	30,563,241.60		30,563,241.60
合计	492,594,967.25	1,258,380.00	491,336,587.25	490,138,327.36	1,258,380.00	488,879,947.3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Kerry J Investment Pty Ltd	21,410,603.24			21,410,603.24		21,410,603.24
Clenergy Europe Limited	6,374,935.70			6,374,935.70		6,374,935.70

Clenergy America, Inc	1,258,380.00			1,258,380.00	1,258,380.00	
清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清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5,872,416.82			95,872,416.82		95,872,416.82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清源海西（厦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11,250,000.00
单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滁州天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包头市清源易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上海清源累土能源有限公司	1,440,000.00			1,440,000.00		1,440,000.00
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44,100,000.00			44,100,000.00		44,100,000.00
永安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清阳海欣（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37,248,750.00			37,248,750.00		37,248,750.00
厦门韦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0.00	316,364.07		1,936,364.07		1,936,364.07
清源（厦门）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59,575,085.76	316,364.07		459,891,449.83	1,258,380.00	458,633,069.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泉州中清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738,835.22			351,206.49							6,090,041.71

南安市中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349,574.74		601,954.07					6,951,528.81
南安市中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695,563.59		593,609.23					5,289,172.82
南安市新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53,198.19		714,380.86					11,767,579.05
上海擅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27,998.76		-117,249.02					610,749.74
厦门建发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998,071.10		-3,625.81					1,994,445.29
小计	30,563,241.60		2,140,275.82					32,703,517.42
合计	30,563,241.60		2,140,275.82					32,703,517.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6,486,494.46	354,250,697.53	256,889,320.51	223,687,424.75
其他业务	16,206,740.22	6,188,120.04	12,759,003.83	3,049,027.96
合计	492,693,234.68	360,438,817.57	269,648,324.34	226,736,452.7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光伏产品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外地区	393,359,983.68		393,359,983.68
国内地区	83,124,032.90	2,477.88	83,126,510.7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76,484,016.58	2,477.88	476,486,494.4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0,275.82	974,658.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40,275.82	1,724,658.5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98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4,659.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0,951.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4,479.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944.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92,60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333,445.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4	0.3932	0.3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8	0.3738	0.37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HONG DANIEL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